

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软件园望海路 19 号 603 单元)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二零一六年六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主营业务相关风险

1、政策风险

域名行业的政策风险可分为国家政策与行业内注册管理机构政策两部分。

国家政策层面的风险主要指政府相关部门针对域名行业快速发展的现状，未来在注册、交易以及税收等方面调整并制定相应的政策以保证行业的健康发展。由于政策制定的不确定性及不可控性，如为了加强互联网监管，限定某类域名的注册条件，提高域名的注册、持有及交易门槛，调整相关交易税收比例等，都会对行业产生较大影响。

注册管理机构的政策风险主要指注册管理机构对于注册服务商资格要求的调整及对于域名注册及持有收费的变化。现阶段域名行业主流域名为国际域名注册管理机构管理，不排除国际域名注册管理机构未来调整域名注册服务商资格要求的可能，这将对国内域名注册服务机构产生较大影响。

2、行业风险

随着互联网与现实社会的逐渐融合，域名也从最初诞生时仅作为互联网入口标识的使用功能向附加了品牌价值的无形资产转变。现代社会对品牌价值的保护日趋重视，域名也已等同于企业在互联网上的形象，与商标的地位同等重要。对于域名行业而言，未来行业的风险主要表现为两个方面：一方面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发展，App 与 HTML5 成为用户与移动互联网交互的两种路径，域名在移动互联网中的使用功能相对传统互联网有所降低；另一方面在全球经济下行的大背景下，资产价值均有所降低，域名所具备的品牌价值也会相应有所下降。若发生上述风险将导致域名行业发展速度减缓，公司业绩也将受到影响。

3、法律风险

域名行业的法律风险主要来自于两个方面：一方面在国内，域名作为无形资产的价值逐渐为社会所认可，而相应的法律法规尚未齐备，对于该类新形态的互联网无形资产的获取、归属、保管、纠纷的处理等现阶段仅以行业规则进行处置，特别是随着一些优质域名的价值日益凸显，相应的纠纷屡见不鲜，法律风险日益加大；另一方面主要为各国之间适用法律标准不同而造成的跨国纠纷诉讼处理难度加大。国际主流域名后缀如.com、.net等注册管理机构均在美国，适用美国当地法律，而我国域名持有人一旦遇到上述域名后缀的归属争议，注册管理机构将按美国当地法律进行执行处理，这将极大的增加我国域名持有人申诉、抗辩的难度。

4、域名托管的安全风险

域名作为互联网无形资产其注册、交易、托管均依存于虚拟网络中，并不存在实物载体，因而对于域名持有人而言其所拥有的域名资产的安全取决于网络信息安全的防范。行业内时常发生因持有人缺乏防范或疏忽，域名被欺诈或盗窃的事例，此类被盗域名后续通过交易方式出售引起归属纠纷的案例时有发生。因而，对于域名管理服务机构，一方面要保证所保有的域名不被黑客或其他互联网欺诈手段盗窃丢失，造成用户损失；另一方面要防止被盗域名通过平台交易系统售卖造成平台涉及纠纷。这就对公司的系统及数据安全，对被盗域名的识别监控提出极高的要求。公司一直高度重视系统与数据安全，强化网络安全意识，防范一切可能造成域名失窃的因素，自公司从事域名业务以来尚未发生域名被盗事件，但不排除未来由于设备和机房故障、软件漏洞、误操作或越权操作、网络攻击等各种因素导致域名丢失，给客户造成损失的风险。

5、市场恶性竞争的风险

随着主管部门对于域名注册服务机构资质审核的放开，域名注册服务市场的竞争正逐渐加剧。同时，随着国内域名行业市场集中度的提升，中小型服务商之间的竞争将更加白热化，通过价格战方式抢夺市场份额成为其主要手段。虽然公司在国内域名保有量排行第二，已经初步具备规模优势和市场认同度，但是若国内市场比拼价格的恶性竞争加剧，依然将对公司未来业务的增长造成影响。

（二）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的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相对不完善。2015年12月25日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了规范的治理机制,制定适应企业发展的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体系。由于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时间较短,现行的治理结构与内控制度体系需要在实践中不断检验并完善。同时,公司整体规模较小,主要员工为技术人员及经纪人员,管理人才较为欠缺,随着经营规模及业务的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的整体运营管理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而,在公司经营管理、内部控制及治理方面,未来可能存在不适应或不规范的风险。

（三）人才流失风险

互联网行业的核心资源是具备较强专业知识与丰富经验的开发与运营人才。公司相比北京、上海及深圳地区的同行业公司缺乏区位优势吸引力,引进并保持专业人才的难度也相应增大。随着后续公司规模的扩张,如果企业管理、薪酬待遇及激励机制不能满足发展的需要,将使得公司难以吸引和稳定技术人员,公司将面临专业人才缺乏和流失的风险。

（四）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于2010年9月3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于2013年7月5日通过复审,取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国家税务局、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335100021),认定有效期三年。按照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对利润产生了一定影响。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的15%所得税税率将于2015年执行完毕,届时是否能够通过认定,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享受税收优惠存在不确定性;若公司不能通过高新复审或获得其他方面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可能恢复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将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程度影响。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5
释义	7
第一节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13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16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4
五、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6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48
第二节公司业务	50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服务	50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主要业务流程	53
三、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59
四、公司的商业模式	64
五、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5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75
第三节公司治理	91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1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93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的违法违规情况	94
四、公司的独立性	95
五、同业竞争情况	96

六、最近两年资金占用、违规担保情况.....	101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	103
八、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10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11
一、审计意见.....	111
二、财务报表.....	111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36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36
五、报告期内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37
六、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51
七、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分析.....	156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80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或其他重要事项.....	186
十、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87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及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88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90
十三、风险因素.....	191
第五节有关声明.....	194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94
主办券商声明.....	195
律师事务所声明.....	196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97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98
第六节附件.....	199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一、常用名词释义		
申请挂牌公司、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易名科技、易名中国	指	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易名有限	指	公司前身厦门易名科技有限公司（更名前的名称为“厦门易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澳洲易名	指	域名网络企业有限公司（英文名称：“DOMAIN NAME NETWORK PTY LTD”，更名前的中文名称：“易名企业有限公司”，更名前的英文名称：“ENAME PTY LTD”），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米袋子	指	杭州米袋子网络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叁玖叁科技	指	厦门叁玖叁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易动网络	指	厦门易动网络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易拍拍卖	指	厦门易拍拍卖有限公司，为公司报告期内的控股子公司，现已注销
易云投资	指	厦门易云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
易名网投资	指	厦门易名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麦腾投资	指	杭州麦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隆领投资	指	厦门隆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更名前的名称为“厦门隆领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为公司股东
58.com Inc	指	证券简称为“WUBA”的美国纽约交易所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可控制的公司

飞鱼科技	指	证券代码为“01022”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飞鱼科技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可控制的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说明书、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最近两年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
澳大利亚证券投资委员会	指	Australian Securities & Investments Commission
兴业证券、主办券商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二、专用术语释义		
域名	指	类似于互联网上的门牌号码，用于识别和定位互联网上计算机的层次结构式字符标识，与该计算机的互联网协议（IP）地址相对应。但相对于IP 地址而言，更便于使用者理解和记忆。域名属于互联网上的基础服务，基于域名可以提供WWW、EMAIL、FTP 等应用服务。
经纪人	指	公司内部对负责维护协调注册用户开展域名注册、交易的高级客服人员称谓
TLDs	指	Top-level domains，即顶级域名，是指由点号分隔开的组成域名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词中最右边的那个词，如.com，.cn，.net 等，顶级域名通常分为两类：一类为通用顶级域名（gTLD），另一类为国家和地区顶级域名（ccTLD）

gTLD	指	Generic Top-Level Domain，即通用顶级域名，是供一些特定组织使用的顶级域，以其代表组织英文名称的头几个英文字母代表，如.com 代表商业机构，.info 代表资讯性网站，.net 代表网络服务供应商等。
ccTLD	指	Country Code Top-Level Domains，即国家和地区顶级域名，目前200多个国家都按照ISO3166国家代码分配了顶级域名，如.cn 代表中国，.jp代表日本等。
IP	指	Internet Protocol，网络之间互连的协议，为计算机网络相互连接进行通信而设计的协议。在因特网中，它是能使连接到网上的所有计算机网络实现相互通信的一套规则，规定了计算机在因特网上进行通信时应当遵守的规则。任何厂家生产的计算机系统，只要遵守IP协议就可以与因特网互连互通。IP地址具有唯一性，根据用户性质的不同，可以分为A. B. C. D. E. 五类地址。
IPv6	指	Internet Protocol Version 6，由互联网工程任务组设计的用于替代现行版本IP协议-IPv4-的下一代IP协议，它由128位二进制数码表示。
ICANN	指	Internet Corporation for Assigned Names and Numbers，即互联网名称与数字地址分配机构。成立于1998年10月，是一个集合了全球网络界商业、技术及学术各领域专家的非营利性国际组织，负责互联网协议（IP）地址的空间分配、协议标识符的指派、通用顶级域名（gTLD）以及国家和地区顶级域名（ccTLD）系统的管理、根服务器系统的管理。
CNNIC	指	China Internet Network Information Center，即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是我国域名注册管理机构和域名根服务器运行机构。

APNIC	指	Asia-Pacific Network Information Centre, 亚太互联网络信息中心, 是世界操作的五个地区的因特网登记处之一, 负责亚洲太平洋区域, 分配B类IP地址的国际组织, 其提供全球性的支持互联网操作的分派和注册服务。
Verisign	指	VeriSign, Inc. 威瑞信, 是一家提供智能信息基础设施服务纳斯达克上市公司, 提供所有.com、.net、.tv、.cc、.name顶级域的权威目录和通用顶级域组合的后端注册。
ISP	指	Internet Service Provider, 互联网服务提供商, 即向广大用户综合提供互联网接入业务、信息业务、和增值业务的电信运营商。
ICP	指	Internet Content Provider, 互联网内容提供商, 向广大用户综合提供互联网信息业务和增值业务的电信运营商。
DNS	指	Domain Name System, 网域名称系统, 因特网上作为域名和IP地址相互映射的一个分布式数据库, 能够使用户更方便的访问互联网, 而不用去记住能够被机器直接读取的IP数串。通过主机名, 最终得到该主机名对应的IP地址的过程叫做域名解析(或主机名解析)。
WHOIS	指	用来查询域名的IP以及所有者等信息的传输协议, 即查询域名是否已经被注册, 以及注册域名的详细信息的数据库(如域名所有人、域名注册商)。
AS	指	Autonomous System, 自治系统, 是指使用统一内部路由协议的一组网络, 一个自治系统是一个有权自主地决定在本系统中应采用何种路由协议的小型单位, 一个自治系统将会分配一个全局的唯一的16位号码, 这个号码又叫做AS号码。

HTML5	指	HyperText Markup Language 5，超文本标记语言的第五次重大修改版本，超文本标记语言是万维网的核心语言、标准通用标记语言下的一个应用，“超文本”指页面内可以包含图片、链接，甚至音乐、程序等非文字元素，超文本标记语言的结构包括“头”部分（英语：Head）、和“主体”部分（英语：Body），其中“头”部提供关于网页的信息，“主体”部分提供网页的具体内容。
-------	---	---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系由于四舍五入所致，而非数据错误。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Xiamen eName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孔德菁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5年05月19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年12月25日

注册资本：1,666.5万元人民币

住所：厦门市软件园望海路19号603单元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行业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互联网和相关服务（I6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信息服务（I642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信息服务（I642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互联网软件与服务（17101010）”。

公司主营业务：域名领域相关业务，为广大互联网用户提供域名注册、转让及交易过户等一站式服务。

电话：0592-2669759

传真：0592-2669760

电子邮箱：gaohx@ename.com

互联网网址：www.ename.cn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高慧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692915726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16,665,000股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2016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份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

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进行过转让的，该股份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易名科技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易名科技成立期限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孔德菁、戴科英、隆领投资、易名网投资、易云投资无可以公开转让的股份。公司董事长孔德菁在任职期间每年不得转让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孔德菁，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应分三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每批进入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

2、协议约定的股份限售安排

孔德菁与徐彩俊、陈瑞贵、吴文龙、麦腾投资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签订的《关于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第三条“增资方的陈述与保证”之 3.3“出资转让限制”约定：“增资方徐彩俊完成本次增资（以完成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时间为准）后未经实际控制人同意四年内不得对外转让股份，但向公司的各股东转让的除外，且增资方没有经过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意不得将股份转让给公司的竞争对手（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享有优先购买权。”

孔德菁、金小刚等 11 名公司员工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签署了《厦门易名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第五条“合伙企业持有目标公司股权的限售期及转让限制”第一款约定：“合伙企业所持有的易名科技股权自目标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第二款约定：“在易名科技公开挂牌后，合伙企业自易名科技挂牌之日起 12 个月之后，可转让挂牌前其持有的易名科技股份的 30%；自易名科技挂牌之日起 24 个月之后，可转让挂牌前其

持有的易名科技股份的 30%；自易名科技公开挂牌之日起满 3 年的，可转让挂牌前其所持有全部易名科技股份。”

除上述限制转让情形外，公司股东未就股票限售及锁定作出其他安排或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行转让股份数量(股)
1	孔德菁	董事长	5,000,000	30.00	否	-
2	徐彩俊	-	3,332,500	20.00	否	-
3	隆领投资	-	2,042,600	12.26	否	-
4	陈瑞贵	-	1,333,000	8.00	否	1,333,000
5	麦腾投资	-	1,333,000	8.00	否	1,333,000
6	戴科英	-	1,157,400	6.94	否	-
7	易云投资	-	1,000,000	6.00	否	-
8	易名网投资	-	800,000	4.80	否	-
9	吴文龙	-	666,500	4.00	否	666,500
合计			16,665,000	100.00		3,333,500

(三) 挂牌后的股票转让方式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3.1.2条规定：“股票转让可以采取协议方式、做市方式、竞价方式或其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转让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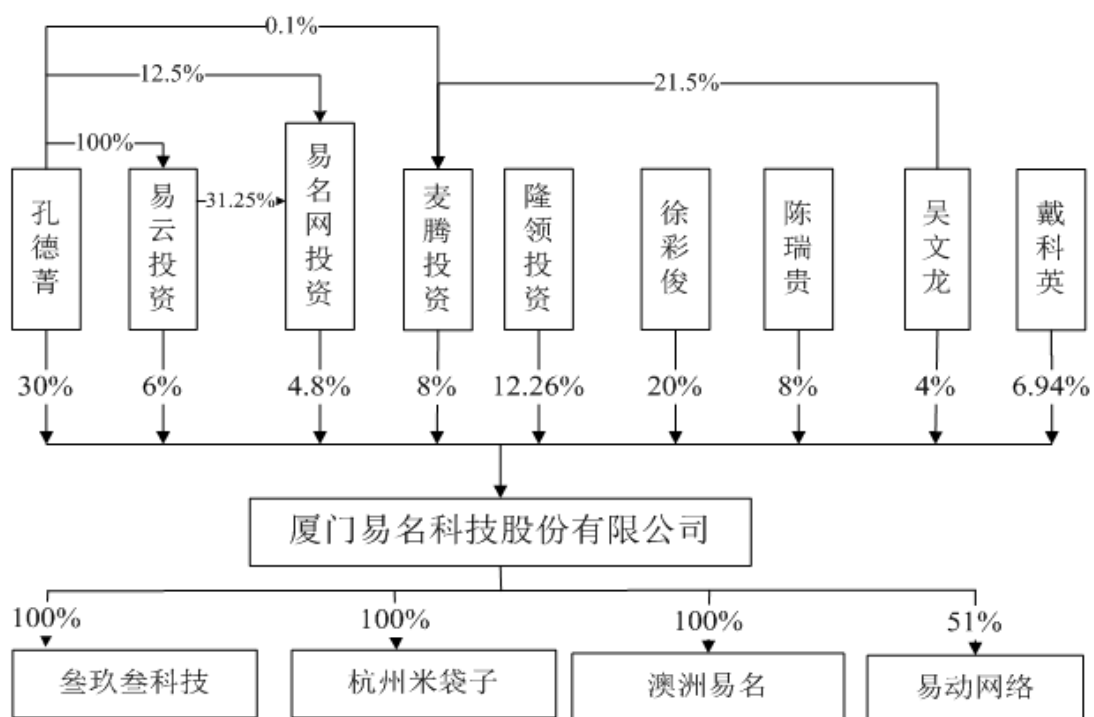
2016年2月25日，易名科技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方式确认为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

鉴此，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采取协议方式进行转让。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认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孔德菁，认定理由如下：

（1）有限公司阶段，孔德菁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比例始终高于51%，为公司的控股股东；2015年12月25日，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孔德菁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依然高于51%；2016年2月，徐彩俊等4名新股东对公司进行增资，在本次增资完成后，孔德菁直接持有公司30%的股份，通过易云投资、易名网投资和麦腾投资分别间接持有公司6%、2.1%和0.008%股份。此外，孔德菁分别为易名网投资、麦腾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易名网投资和麦腾投资分别控制公司4.8%股份和8%股份¹，同时孔德菁与公司第二大股东徐彩俊（持有公司股份比例20%）于2016年1月29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孔德菁为其与徐彩俊所持股份表决权之合的表决权代表，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股东大会决议等事项以孔德菁的意思表示为一致行动意思表示，协议有效期四年（自2016年1月29日至2020年1月29日）；孔德菁实际控制公司股份比例68.8%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经营管理、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孔德菁自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孔德菁为易名科技的创始人，自公司成立起即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等重要角色，对公司的董事会决策有重大影响，现任公司董事长，并作为法定代表人对外代表公司履行职责，一直主导公司的发展战略及重大决策，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

综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孔德菁；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孔德菁，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1月生，专科毕业。

¹孔德菁通过易名网投资控制的公司4.8%股份包括了孔德菁通过易名网投资间接持有的公司2.1%股份；孔德菁通过麦腾投资控制的公司8%股份包括了孔德菁通过麦腾投资间接持有的公司0.008%股份。

2005年5月起创立并担任易名有限执行董事兼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易动网络执行董事兼经理、云朵网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厦门易名网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易名网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麦腾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易云投资执行董事兼经理、易名有限公司（塞舌尔）董事、澳洲易名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易名科技董事长，任期自2015年12月18日至2018年12月17日。曾获2014年年度闽南电商青年创业奖、第七批厦门“双百计划”领军型创业人才A类项目、厦门市第二批青年创新创业人才等荣誉。

（三）主要股东情况

1、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股份（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股份质押情况
1	孔德菁	5,000,000	30.0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2	徐彩俊	3,332,500	20.0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3	隆领投资	2,042,600	12.26	非法人企业	直接持有	否
4	陈瑞贵	1,333,000	8.0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5	麦腾投资	1,333,000	8.00	非法人企业	直接持有	否
6	戴科英	1,157,400	6.94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7	易云投资	1,000,000	6.00	法人	直接持有	否
8	易名网投资	800,000	4.80	非法人企业	直接持有	否
9	吴文龙	666,500	4.0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合计	16,665,000	100.00	-	-	-

2、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1）孔德菁

孔德菁，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 戴科英

戴科英，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本科学士毕业。2001年起至2010年任学大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副总裁，2010年起至今任万仕道（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

(3) 徐彩俊

徐彩俊，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EMBA在读。曾先后任职于杭州易特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易特旺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2010年起至今任杭州多麦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起至今任杭州米袋子网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任杭州海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龙贵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4) 陈瑞贵

陈瑞贵，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毕业。2010年10月起至今任杭州阿思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2013年3月起至今任浙江电融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

(5) 吴文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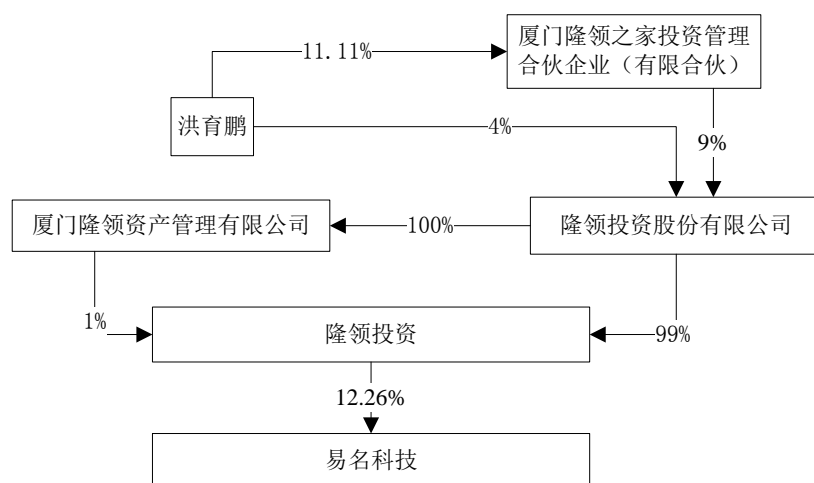
吴文龙，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毕业。曾在杭州易特旺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杭州易特科技有限公司就职，2010年至今任杭州多麦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技术总监，2014年起至今任杭州米袋子网络有限公司监事。

(6) 隆领投资

名称	厦门隆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5020056842325X7
执行事务合伙人	厦门隆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倪英伟）
成立日期	2011年3月29日
认缴出资额	11,300 万元
合伙期限	2011年3月29日至2031年3月28日

住所	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曾厝垵北路1号1-209E单位			
经营范围	对互联网、文化创意、新能源、新材料、生物科技、光电等产业的投资及艺术品投资；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含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证券、期货及其他金融业务）			
股权结构	合伙人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厦门隆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13	1
	隆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1,187	99
	合计		11,300	100
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情况	隆领投资于2015年9月18日办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SD6615			
	隆领投资之管理人厦门隆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20日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登记编号为P1021167			

董事洪育鹏通过隆领投资间接持有公司0.61%的股份，其持股情况如下：



(7) 易名网投资

名称	厦门易名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50200587868174H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孔德菁
成立日期	2012年1月12日

认缴出资额	100 万元			
合伙期限	2012 年 1 月 12 日至 2022 年 1 月 11 日			
住所	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曾厝垵北路 1 号 1-203A 单位			
经营范围	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投资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	合伙人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份额（万元）	出资比例（%）
	孔德菁	货币	12.5000	12.5000
	易云投资	货币	31.2500	31.2500
	金小刚	货币	21.8750	21.8750
	高慧贤	货币	6.2500	6.2500
	高清辉	货币	5.6250	5.6250
	邹国臣	货币	5.6250	5.6250
	杨亚凤	货币	5.0000	5.0000
	简晓梅	货币	3.1250	3.1250
	蔡瑞福	货币	3.1250	3.1250
	李陵	货币	3.1250	3.1250
	林娜凌	货币	2.5000	2.5000
		合计		100.0000
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情况	易名网投资为以持有易名科技股份为目的的公司员工激励持股平台，其投资公司的资金为合伙人的自有资金，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不存在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情形，因此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登记备案手续。			

(8) 易云投资

名称	厦门易云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50200M0000PM76L

法定代表人	孔德菁			
成立日期	2015年7月23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营业期限	2015年7月23日至2065年7月22日			
住所	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华讯楼C区B1F-024			
经营范围	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股权结构	合伙人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孔德菁	货币	10,000	100
	合计		10,000	100
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情况	易云投资投资公司的资金为合伙人的自有资金，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不存在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情形，因此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登记备案手续。			

(9) 麦腾投资

名称	杭州麦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30104MA27WJ273B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孔德菁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18日
认缴出资额	599.85万元
合伙期限	2015年12月18日至长期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九盛路9号25幢B座117座

<p>经营范围</p>	<p>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p>			
<p>股权结构</p>	<p>合伙人名称</p>	<p>出资方式</p>	<p>认缴出资额（万元）</p>	<p>出资比例（%）</p>
	<p>孔德菁</p>	<p>货币</p>	<p>0.5999</p>	<p>0.1</p>
	<p>夏勇</p>	<p>货币</p>	<p>299.3251</p>	<p>49.90</p>
	<p>吴文龙</p>	<p>货币</p>	<p>128.9677</p>	<p>21.50</p>
	<p>林景莉</p>	<p>货币</p>	<p>29.9925</p>	<p>5.0</p>
	<p>陈东亮</p>	<p>货币</p>	<p>29.9925</p>	<p>5.0</p>
	<p>傅蕊</p>	<p>货币</p>	<p>20.9947</p>	<p>3.5</p>
	<p>魏建</p>	<p>货币</p>	<p>14.9963</p>	<p>2.5</p>
	<p>张丽芬</p>	<p>货币</p>	<p>14.9963</p>	<p>2.5</p>
	<p>白群</p>	<p>货币</p>	<p>14.9962</p>	<p>2.5</p>
	<p>叶宝淼</p>	<p>货币</p>	<p>5.9985</p>	<p>1.0</p>
	<p>汪祝平</p>	<p>货币</p>	<p>5.9985</p>	<p>1.0</p>
	<p>芦莉</p>	<p>货币</p>	<p>5.9985</p>	<p>1.0</p>
	<p>潘丽</p>	<p>货币</p>	<p>5.9985</p>	<p>1.0</p>
	<p>陈琳</p>	<p>货币</p>	<p>5.9985</p>	<p>1.0</p>
	<p>李宁</p>	<p>货币</p>	<p>2.9993</p>	<p>0.5</p>
	<p>张娟娟</p>	<p>货币</p>	<p>2.9992</p>	<p>0.5</p>
	<p>黄少威</p>	<p>货币</p>	<p>2.9993</p>	<p>0.5</p>
	<p>刘敏</p>	<p>货币</p>	<p>2.9992</p>	<p>0.5</p>
	<p>聂阿维</p>	<p>货币</p>	<p>2.9993</p>	<p>0.5</p>
<p>合计</p>	<p>--</p>	<p>599.8500</p>	<p>100.00</p>	
<p>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情况</p>	<p>麦腾投资为以持有易名科技股份为目的的持股平台，其投资公司的资金为合伙人的自有资金，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不存在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p>			

	的情形，因此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登记备案手续。
--	--

公司现有自然人股东均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非自然人股东均合法存续，公司现有股东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公司股东的资格。

（四）公司股份受限制的情况

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二、股票挂牌情况”之“（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情况外，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等转让限制情形、也不存在股权纠纷与潜在纠纷。

（五）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有：（1）孔德菁持有易云投资 100% 股权；（2）孔德菁持有易名网投资 43.75% 的合伙份额且为该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3）孔德菁持有麦腾投资 0.1% 的合伙份额且为该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4）孔德菁与徐彩俊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有效期为四年，孔德菁与徐彩俊为一致行动人，同时双方约定以孔德菁的意思表示为一致行动人的意思表示；（5）股东吴文龙持有麦腾投资 21.5% 的合伙份额，为麦腾投资的有限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并无关联关系。

（六）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厦门易名科技有限公司阶段变化情况

（1）易名有限的设立

易名有限于 2005 年 5 月 19 日由自然人股东孔德菁、林育出资设立；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孔德菁以货币出资 9.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5.00%；林育以货币出资 0.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

2005年5月18日，厦门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厦中天验[2005]字第229号），确认截至2005年05月18日，易名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货币出资10.00万元。

2005年5月19日，易名有限取得了厦门市思明区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2032074399）。

易名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孔德菁	货币	9.50	9.50	95.00
2	林育	货币	0.50	0.50	5.00
合计			10.00	10.00	100.00

（2）易名有限第一次增资

2005年6月28日，易名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0.00万元增加到102.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92.00万元分别由原股东孔德菁认缴26.20万元、林育认缴4.60万元，由新股东戴科英认缴20.40万元、陈宁认缴20.40万元、王国忠认缴20.40万元。

2005年6月28日，厦门达山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厦达山会验字[2005]第722号），确认截至2005年6月28日，公司已收到孔德菁、林育、戴科英、陈宁、王国忠分别缴纳的26.20万元、4.60万元、20.40万元、20.40万元、20.40万元的出资额，共计新增注册资本92.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5年7月1日，易名有限办理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易名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孔德菁	货币	35.70	35.70	35.00
2	戴科英	货币	20.40	20.40	20.00
3	陈宁	货币	20.40	20.40	20.00

4	王国忠	货币	20.40	20.40	20.00
5	林育	货币	5.10	5.10	5.00
合计			102.00	102.00	100.00

(3) 易名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5月8日，易名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陈宁、王国忠、林育将所持有的易名有限20%、20%、5%股权转让给孔德菁，戴科英将其持有的易名有限3%股权转让给孔德菁，转让价格均为按出资额转让。

孔德菁就股权转让事宜分别与陈宁、王国忠、林育、戴科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分别以20.40万元、20.40万元、5.10万元、3.06万元的价格受让陈宁、王国忠、林育、戴科英持有的易名有限20%、20%、5%、3%股权。

2007年5月18日，易名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易名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孔德菁	货币	84.66	84.66	83.00
2	戴科英	货币	17.34	17.34	17.00
合计			102.00	102.00	100.00

(4) 易名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9年2月1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孔德菁将所持有的易名有限30%股权（即30.6万元出资额）以人民币30.6万元转让给蔡文胜，并通过相应的章程修正案。同日，双方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9年3月3日，易名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易名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孔德菁	货币	54.06	54.06	53.00

2	蔡文胜	货币	30.60	30.60	30.00
3	戴科英	货币	17.34	17.34	17.00
合计			102.00	102.00	100.00

(5) 易名有限第二次增资

2010年5月6日，易名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02.00万元增加到1,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898.00万元分别由股东孔德菁认缴475.94万元，蔡文胜认缴269.4万元，戴科英认缴152.66万元。

2010年5月7日，厦门东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厦东会增资验[2010]YYZ字第10005号），确认截至2010年5月6日，公司已收到孔德菁、蔡文胜、戴科英分别缴纳的475.94万元、269.4万元、152.66万元的新增出资额，共计新增注册资本898.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0年5月10日，易名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易名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孔德菁	货币	530.00	530.00	53.00
2	蔡文胜	货币	300.00	300.00	30.00
3	戴科英	货币	170.00	170.00	17.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6) 易名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²

2012年7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蔡文胜将其所持有的易名有限30%股权（即300万元出资额）以人民币300万元转让给隆领投资。隆领投资系蔡文胜控制的企业，本次股权转让以出资额为定价依据，系蔡文胜同一控制下的转让。同日，双方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年8月13日，易名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²2011年12月公司名称由“厦门易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厦门易名科技有限公司”，并于2011年12月19日完成了名称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易名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孔德菁	货币	530.00	530.00	53.00
2	隆领投资	货币	300.00	300.00	30.00
3	戴科英	货币	170.00	170.00	17.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7）易名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6月2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戴科英将其所持有的易名有限5.426%股权（即54.26万元出资额）以人民币54.26万元转让给孔德菁；隆领投资³将其所持有的易名有限9.574%股权（即95.74万元出资额）以人民币95.74万元转让给孔德菁。易云投资和易名网投资系孔德菁控制的企业，本次股权转让以出资额为定价依据，系孔德菁同一控制下的转让。同日，双方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年7月3日，易名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易名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孔德菁	货币	680.00	680.00	68.000
2	隆领投资	货币	204.26	204.26	20.426
3	戴科英	货币	115.74	115.74	11.574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0

（8）易名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股权激励

2015年8月24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孔德菁将其所持有的易名有限10%股权（即100万元出资额）以人民币100万元转让给易云投资；孔德菁将其所持有的易名有限8%股权（即80万元出资额）以人民币80万元转让给易名

³厦门隆领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于2013年2月1日变更名称为厦门隆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4年2月21日，易名有限就股东名称变更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网投资。同日，双方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权受让人已向孔德菁全额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2015年8月28日，易名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易名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孔德菁	货币	500.00	500.00	50.000
2	隆领投资	货币	204.26	204.26	20.426
3	戴科英	货币	115.74	115.74	11.574
4	易云投资	货币	100.00	100.00	10.000
5	易名网投资	货币	80.00	80.00	8.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0

2015年10月18日，易名网投资原合伙人孔德菁、林育分别将其持有的易名网投资的部分出资额转让给如下受让人，并签署了相应的入伙协议和退伙协议：

受让人	公司任职	受让的合伙企业出资份额 ⁴	转让总价
金小刚	董事、副总经理 ⁵	218,750 元	542,500 元
高慧贤	财务总监 ⁶	62,500 元	155,000 元
高清辉	易加事业部总监	56,250 元	139,500 元
邹国臣	技术部总监	56,250 元	139,500 元
杨亚凤	技术部主管	50,000 元	124,000 元
简晓梅	监事、行政人事部总监	31,250 元	77,500 元
蔡瑞福	经纪部总监	31,250 元	77,500 元
李陵	经纪部助理总监	31,250 元	77,500 元
林娜凌	运营部下设编辑部主编	25,000 元	62,000 元

⁴易名网投资的出资总额为 100.00 万元

⁵现为公司董事、总经理

⁶现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合计	-	562,500 元	1,395,000 元
----	---	-----------	-------------

易名网投资于 2015 年 12 月代扣代缴了相应的个人所得税。上述出资额转让完成后，金小刚等 9 名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通过易名网投资间接持有了公司股权，有利于鼓励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和技术骨干与公司共同发展，未对公司经营或财务状况造成影响；

易名网投资本次出资额转让的价格为每 1 元出资额 2.48 元，考虑到总出资额 100 万元的易名网投资共持有易名有限 80 万元的出资额，相当于对于这些激励对象来说，其每获得易名有限 1 元出资额需要支付 3.1 元的对价。鉴于截至 2015 年 10 月，易名科技历次股权转让或增资均为平价转让或增资，无法直接获取易名科技的公允价格，因此该价格系参考易名有限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每股净资产 3.2 元确定，两者之间不存在较大差异，故公司未将本次股权激励事宜认定为股份支付，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阶段变化情况

(1) 易名科技的设立

2015 年 12 月 15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15)第 350ZB0257 号），以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为审计基准日，厦门易名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 33,689,945.51 元。

2015 年 12 月 16 日，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评估报告》（大学评估[2015]ZL0026 号），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0 月 31 日，厦门易名科技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34,309,486.08 元。

2015 年 12 月 18 日，易名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厦门易名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审计基准日和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10 月 31 日；以 2015 年 10 月 31 日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账面净资产 3,368.99 万元中的 1,000 万元，折为股份公司股份 1,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余 2,368.99 万元净资产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

2015年12月18日，易名有限全体股东孔德菁、隆领投资、戴科英、易云投资、易名网投资作为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明确各发起人在公司设立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2015年12月18日，易名科技召开了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及股份公司设立的相关议案。

2015年12月18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15]第350ZB0121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确认，确认全体股东均以经审计后净资产33,689,945.51元中的10,000,000元出资折为股份有限公司10,000,000股，余额23,689,945.51元计入资本公积，截至2015年12月18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出资。

2015年12月25日，公司完成了整体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2007692915726）。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孔德菁	净资产折股	500.00	50.000
2	隆领投资	净资产折股	204.26	20.426
3	戴科英	净资产折股	115.74	11.574
4	易云投资	净资产折股	100.00	10.000
5	易名网投资	净资产折股	80.00	8.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2）易名科技第一次增资

2016年2月15日，易名科技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666.50万元，新增股份666.50万股分别由徐彩俊认购333.25万股，占增资后股本总额20%；陈瑞贵认购133.3万股，占增资后股本总额8%；吴文龙认购66.65万股，占增资后股本总额4%；麦腾投资认购133.3万股，占增

资后股本总额 8%。本次增资全部以货币认购，增资价格为每股 4.5 元，超出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本次增资认购价格 4.5 元/股，系以易名科技 2015 年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参考基础协商确定。公司、公司原股东与徐彩俊、陈瑞贵、吴文龙、麦腾投资 4 名投资者就本次增资价款、增资方式、增资方权利义务等内容进行了约定，共同签订了《关于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

本次增资时，新增的 4 名股东，基于公司业务发展以及进一步优化公司股权结构、完善公司治理的角度出发，经股东大会决议，同意该等四名成为公司新股东。

2016 年 3 月 1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16)第 350ZB0020 号），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货币出资 666.50 万元，其中徐彩俊实际缴纳新增货币出资额人民币 14,996,250.00 元，认缴的注册资本为 3,332,500.00 元，超出注册资本部分的 11,663,75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陈瑞贵实际缴纳新增货币出资额人民币 5,998,500.00 元，认缴的注册资本为 1,333,000.00 元，超出注册资本部分的 4,665,5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吴文龙实际缴纳新增货币出资额人民币 2,999,250.00 元，认缴的注册资本为 666,500.00 元，超出注册资本部分的 2,332,75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麦腾投资实际缴纳新增货币出资额人民币 5,998,500.00 元，认缴的注册资本为 1,333,000.00 元，超出注册资本部分的 4,665,5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3 月 8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孔德菁	净资产折股	500.00	30.00
2	徐彩俊	货币	333.25	20.00
3	隆领投资	净资产折股	204.26	12.26

4	陈瑞贵	货币	133.30	8.00
5	麦腾投资	货币	133.30	8.00
6	戴科英	净资产折股	115.74	6.94
7	易云投资	净资产折股	100.00	6.00
8	易名网投资	净资产折股	80.00	4.80
9	吴文龙	货币	66.65	4.00
合计			1,666.50	100.00

（七）公司资产重组及对外投资情况

1、公司收购澳洲易名 100%股权

本次收购前，公司与澳洲易名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孔德菁；2015年10月，为了整合业务资源，更好地发展公司业务，公司进行同一控制下的股权收购，收购澳洲易名 100% 股权。

2015年9月，易名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易名有限以 18 澳元⁷的价格向孔德菁和吴艳购买澳洲易名 100% 的股权。

2015年9月30日，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易名有限与孔德菁、吴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10月20日，易名有限获得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厦发改备案[2015]第 68 号《项目备案通知书》，同意对易名有限收购澳洲易名 100% 股权项目予以备案。

2015年10月21日，易名有限获得厦门市商务局核发的 N3502201500112 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同意易名有限投资境外企业澳洲易名。

2015年10月20日，澳大利亚证券投资委员会提供的资料显示，澳洲易名的股本总数 1,200 股，全部由易名有限持有，澳洲易名的股东已变更为易名有限。

⁷依据 2015 年 9 月 30 日当日中国银行汇率信息，折合人民币约为 79 元人民币，该定价系以经易名有限与孔德菁、吴艳充分协商共同确认的。

本次股权转让履行了必要程序，合法合规；股权转让完成后，澳洲易名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澳洲易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域名网络企业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DOMAIN NAME NETWORK PTY LTD
注册号	125591862
成立日期	2007年5月24日
注册资本	1,200 澳元
住所	4 Hedge Row, Oakden SA 5086
主营业务	提供国际域名注册服务
股权结构	发行普通股 1,200 股，易名科技持有 1,200 股，持股比例 100%

2、公司收购杭州米袋子 100%股权

本次收购为非同一控制下的股权收购。

2016年1月29日，易名科技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易名科技分别以70万元、20万元、10万元⁸的价格向徐彩俊、陈瑞贵、吴文龙购买其分别持有的杭州米袋子70%、20%、10%的股权。杭州米袋子亦召开股东会，同意本次收购。易名科技与徐彩俊、陈瑞贵、吴文龙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6年3月3日，杭州米袋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履行了必要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取得了杭州米袋子100%的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杭州米袋子的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杭州米袋子网络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	913391043999357046

⁸该定价系以经易名科技与杭州米袋子股东共同确认的，杭州米袋子截至2015年12月31日账面净资产（约98万元）为参考，经充分协商而确定。

代码/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徐彩俊
成立日期	2014年5月30日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经营期限	自2014年5月30日至2034年5月29日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九盛路9号A13幢103室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在网络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商务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数据处理的技术研发、咨询，电子商务平台设计、研发，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试），会展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商标代理
股权结构	易名科技出资100.00万元，占股权比例100%
组织结构	执行董事：徐彩俊；总经理：陈东亮；监事：吴文龙

3、公司参股厦门爱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8日，易名有限与白文国、吴丽莲共同由出资设立厦门爱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时，厦门爱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由白文国认缴450万元、吴丽莲认缴350万元、易名有限认缴200万元，厦门爱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缴资本为0元，各股东应于2035年9月10日之前缴足。

2015年9月18日，厦门爱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取得了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0001NCN3L）。

2016年5月3日，厦门爱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清算注销厦门爱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成立清算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厦门爱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清算注销手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厦门爱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厦门爱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	91350200M0001NCN3L

代码/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薛原
成立日期	2015年9月18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期限	自 2015 年 9 月 18 日至 2065 年 9 月 17 日
住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7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D 栋 8 层 03 单元 G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 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知识产权服务（不含专利事务）；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 目）；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包装、金融业务流程外包及金融知 识流程外包；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信用服 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股权结构	白文国认缴出资 450 万元、实缴出资 0 元、占股权比例 45%，吴丽莲认缴 出资 350 万元、实缴出资 0 元、占股权比例 35%，易名科技认缴 200 万元、 实缴出资 0 元、占股权比例 20%，各股东应于 2035 年 9 月 10 日之前缴足 相应出资额。
组织结构	董事会：薛原（董事长）、简晓梅、吴丽莲；监事：白文国；总经理：薛 原
现状	正在办理清算注销手续

4、设立子公司情况

（1）设立并注销易拍拍卖

易拍拍卖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由易名有限和厦门易拍网络有限公司出资设立； 设立时，易拍拍卖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由易名有限出资 51 万元，出资比例为 51%；由厦门易拍网络有限公司出资 49 万元，出资比例为 49%。

2015 年 5 月 19 日，易拍拍卖召开股东会决议注销易拍拍卖。易拍拍卖按照 规定履行注销程序。2015 年 9 月 29 日，厦门市思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厦

思) 登记内销字[2015]第 2012015092850003 号《准予注销通知书》，准予易拍拍卖注销登记。

(2) 设立其他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易名科技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叁玖叁科技和控股子公司易动网络，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之“(八) 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八) 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易名科技拥有 4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叁玖叁科技、澳洲易名、杭州米袋子、易动网络（正在注销中），未设立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叁玖叁科技

(1) 叁玖叁科技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叁玖叁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厦门叁玖叁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50200303140625G
法定代表人	高清辉
成立日期	2015 年 1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期限	2015 年 1 月 26 日至 2065 年 1 月 25 日
住所	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华讯楼 B 区 B1F-032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药品信息服务和网吧）；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动画、漫画设计、制作；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

	审批的项目)；律师及相关法律服务；其他法律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股权结构	易名科技出资 100.00 万元，占股权比例 100%
组织结构	执行董事及总经理：高清辉；监事：简晓梅

(2) 叁玖叁科技的历史沿革

叁玖叁科技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由易名有限出资设立；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由易名科技于 203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缴足。

2014 年 1 月 26 日，叁玖叁科技取得了厦门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叁玖叁科技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易名科技	货币	100.00	0	100.00
合计			100.00	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叁玖叁科技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2、杭州米袋子

(1) 杭州米袋子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杭州米袋子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杭州米袋子网络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91043999357046
法定代表人	徐彩俊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期限	自 2014 年 5 月 30 日至 2034 年 5 月 29 日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九盛路 9 号 A13 幢 103 室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在网络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商务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数据处理的技术研发、咨询，电子商务平台设计、研发，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试），会展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商标代理
股权结构	易名科技出资 100.00 万元，占股权比例 100%
组织结构	执行董事：徐彩俊；总经理：陈东亮；监事：吴文龙

（2）杭州米袋子的历史沿革

①杭州米袋子的设立

杭州米袋子于 2014 年 5 月 30 日由杭州多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和林景莉出资设立；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其中，杭州多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00%；林景莉以货币出资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0%。

2014 年 5 月 30 日，杭州米袋子取得了杭州市江干区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 年 12 月 30 日，杭州米袋子收到了股东林景莉缴纳的货币出资 30 万元。2015 年 6 月 9 日，杭州米袋子收到了股东杭州多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缴纳的货币出资 70 万元。

杭州米袋子收到股东缴纳的货币出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杭州多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货币	70.00	70.00	70.00
2	林景莉	货币	30.00	30.00	3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②杭州米袋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31日，杭州米袋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杭州多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杭州米袋子70%股权转让给徐彩俊，股东林景莉将其所持有的杭州米袋子20%股权转让给陈瑞贵、10%股权转让给吴文龙，转让价格均为按出资额转让。

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杭州多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徐彩俊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林景莉就股权转让事宜分别与陈瑞贵、吴文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7月22日，杭州米袋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杭州米袋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际出资比例（%）
1	徐彩俊	货币	70.00	70.00	70.00
2	陈瑞贵	货币	20.00	20.00	20.00
3	吴文龙	货币	10.00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③杭州米袋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年3月，徐彩俊、陈瑞贵、吴文龙将其持有的杭州米袋子合计100%股权转让给易名科技，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易名科技持有杭州米袋子10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过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之“（七）公司资产重组及对外投资情况”之“2、公司收购杭州米袋子100%股权”。

3、澳洲易名

（1）澳洲易名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澳洲易名的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域名网络企业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DOMAIN NAME NETWORK PTY LTD

注册号	125591862
成立日期	2007年5月24日
注册资本	1,200 澳元
住所	4 Hedge Row, Oakden SA 5086
主营业务	国际域名注册业务
股权结构	发行普通股 1,200 股，易名科技持有 1,200 股，持股比例 100%

根据境外法律机构 Johnson Lawyers 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澳洲易名合法存续、业务经营合法合规。

(2) 澳洲易名的历史沿革

① 澳洲易名的设立

澳洲易名（ENAME PTYLTD）于 2007 年 5 月 22 日由孔德菁和吴艳共同出资在澳大利亚设立，持有澳大利亚证券投资委员会于 2007 年 5 月 24 日核发的《公司注册证书》（公司号码为 125591862）。澳洲易名发行股份总数为 1,200 股，股份类别为普通股，每股面值 1 澳元，由孔德菁、吴艳分别认购 600 股。

澳洲易名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实缴出资额（澳元）	出资比例（%）
1	孔德菁	货币	600	600	50.00
2	吴艳	货币	600	600	50.00
合计			1,200	1,200	100.00

② 澳洲易名名称变更

2014 年 9 月 17 日，澳洲易名名称由“ENAME PTYLTD”变更为“DOMAIN NAME NETWORK PTY LTD”，澳大利亚证券投资委员会核发公司名称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证书》。

③ 澳洲易名股权转让

2015年9月30日，孔德菁、吴艳将其持有的澳洲易名合计100%股权转让给易名有限，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易名有限持有澳洲易名10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过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之“(七)公司资产重组及对外投资情况”之“1、公司收购澳洲易名100%股权”。

4、易动网络

(1) 易动网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易动网络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厦门易动网络有限公司
注册号	350206200286085
法定代表人	孔德菁
成立日期	2014年3月11日
注册资本	200万元
经营期限	2014年3月11日至2064年3月10日
住所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望海路10号603C单元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股权结构	股东易名科技出资102万元，占注册资本51%；北京世界星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出资98万，占注册资本49%
组织结构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孔德菁；监事：吴丽莲
公司现状	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2) 易动网络的历史沿革

易动网络于2014年3月11日由易名有限和北京世界星辉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由易名科技认缴102万元，出资比例为51%；由北京世界星辉科技有限公司出资98万元，出资比例为49%。

2014年2月18日，厦门怡盟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厦怡盟验字（2014）字第LNY0061号），确认截至2014年1月22日，易动网络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货币出资200.00万元。

2014年3月11日，易动网络取得了厦门市湖里区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易动网络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易名科技	货币	102.00	102.00	51.00
2	北京世界星辉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98.00	98.00	49.00
合计			200.00	200.00	100.00

易动网络设立后，其股权结构未发生变更。

易动网络主营业务系提供域名解析服务。易动网络设立初衷系为易名科技用户配套提供域名解析服务，尝试纵向拓展域名衍生服务。但随着域名解析市场及需求的变化，易动网络的业务发展缓慢，一直未能达到预期效果，公司出于业务战略调整、经营成本效率等方面考虑，决定将域名解析服务整体外包给第三方专业公司。易动网络自2015年11月起已无实际经营业务，经公司与合作方北京世界星辉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协商，一致决定注销易动网络。

2015年12月23日，易动网络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按规定清算注销易动网络并成立清算组。2016年4月11日，易动网络取得了主管税务机关关于易动网络注销税务登记的核准通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易动网络正在办理工商主管部门的注销手续。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公司董事的基本情况

1、孔德菁，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洪育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9月生，硕士毕业。2003年9月至2007年3月任福建世礼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07年3月至2011年8月任北京尚公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11年8月至2014年2月任四三九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4年2月至2015年8月任隆领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14年3月至2015年7月任厦门美图之家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隆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米林隆领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厦门隆领之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时云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杭州万曲品牌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自2015年12月18日至2018年12月17日。

3、金小刚，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2月生，大专毕业。2007年7月至2008年5月任厦门享联科技有限公司运营专员，2008年6月起任易名有限运营总监，2014年6月至2015年12月任易名有限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董事任期自2015年12月18日至2018年12月17日。

4、姚剑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3月生，中专毕业。2005年7月至今任厦门享联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1月至2014年6月任厦门光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6月至今任厦门飞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主要任职于飞鱼科技，任主席、行政总裁等职务，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自2015年12月18日至2018年12月17日。

5、姚劲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10月生，本科学士毕业。2005年12月至今，主要任职于58.com Inc，任董事、首席执行官等职务，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自2015年12月18日至2018年12月17日。

（二）公司监事的基本情况

1、简晓梅，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2月出生，大专毕业。2007年7月至2013年3月任深圳市彩煌电子有限公司行政人事主管，2013年4月至今任易名科技行政人事总监，2015年1月至今任厦门叁玖叁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2月至今任厦门爱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任期自2015年12月18日至2018年12月17日。

2、伊光旭，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1月生。2012年12月至今任厦门飞博共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厦门飞博文网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厦门光氧文创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厦门仟象印画文化艺术有限公司监事、厦门意外境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任期自2015年12月18日至2018年12月17日。

3、吴泽源，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2月生。2003年6月至2006年3月任数字情缘（520.com）总经理，2006年3月至2008年10月任华域网络（cncn.com）产品总监，2008年1月至今任厦门美图网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厦门美图之家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厦门美图移动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厦门美图之家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MEITU(CHINA)LIMITED 董事、Meipai global limited 董事、MEITU, INC.董事、Meitu Investment Ltd 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任期自2015年12月18日至2018年12月17日。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金小刚，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的基本情况”。

2、高慧贤，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5月出生，大专毕业。2003年10月至2006年12月任厦门楚瀚税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7年1月至2011年11月任厦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高级项目经理，2011年12月至2013年11月任厦门新泰阳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总监，2013年12月至2015

年 9 月任福建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五、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11,542.31	4,559.4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289.07	1,490.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281.65	1,446.96
每股净资产（元/股）	4.29	1.4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28	1.4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2.60%	67.34%
流动比率（倍）	1.52	1.45
速动比率（倍）	1.52	1.45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6,042.04	16,754.92
净利润（万元）	2,794.73	1,190.4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834.70	1,245.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58.61	1,313.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98.58	1,367.84
毛利率（%）	21.13%	18.94%
净资产收益率（%）	98.97%	151.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94.21%	165.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83	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83	1.2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72.03	478.71
存货周转率（次）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723.95	3,000.9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4.72	3.00
----------------------	------	------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份总数”计算；
-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份总数”计算；
- 3、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按照“母公司期末负债总额/母公司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 4、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5、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6、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7、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具体如下：

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 M_0 - E_j \times M_j -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 M_0 - S_j \times M_j -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总数”计算；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电话：0591-38281888

传真：0591-38507766

项目组负责人：张章磊

项目组成员：王亚娟、何冠楠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10 号富力中心 23 层

负责人：林泽军

联系电话：8620-28261688

传真：8260-28261666、8260-28261766

经办律师：陈竞蓬、程俊鸽

（三）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徐华

联系电话：010-85665018

传真：010-85665120

经办会计师：张凌雯、刘维

(四) 资产评估机构：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609 号厦门海峡农业科技交流中心 9 层 A、B、C、D 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健青

联系电话：0592-5804752

传真：0592-5804760

经办评估师：何秀明、彭枫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9378888

邮编：010-50939980

(六) 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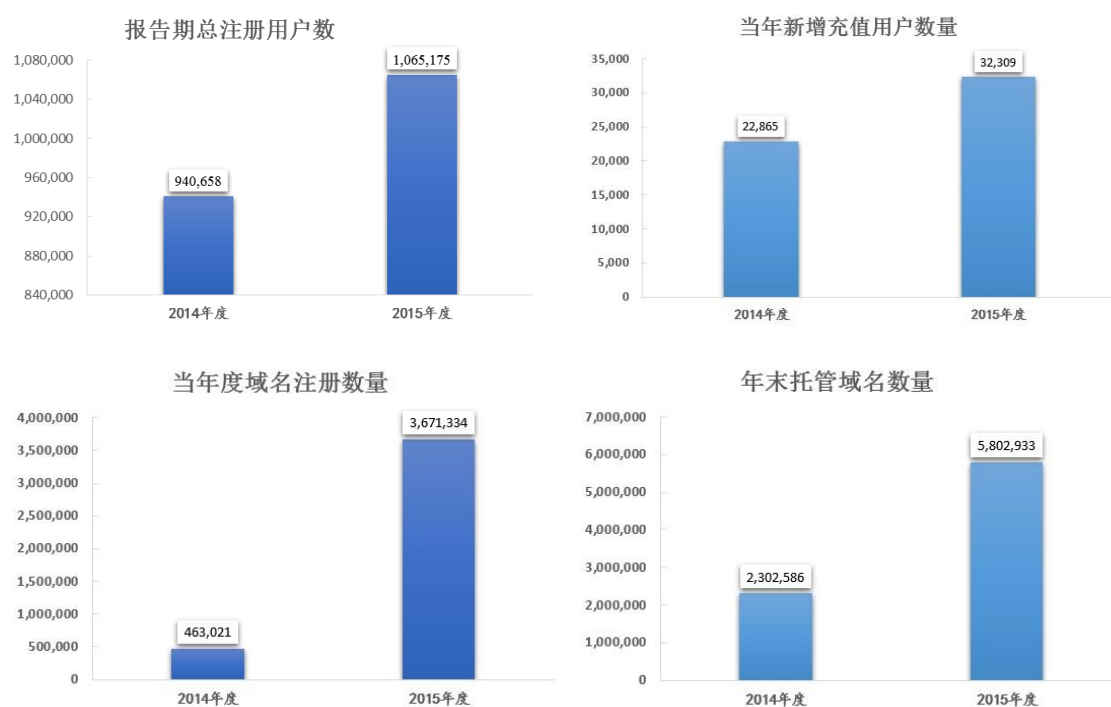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服务

(一) 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域名领域的相关业务,为广大互联网用户提供域名注册、转让及交易过户等一站式服务,是国内知名的域名服务机构。同时,公司亦开始逐步涉入其他知识产权领域,拟搭建商标注册及交易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增长迅猛。平台总注册用户数增长 13.24%,新增充值用户数量增长 41.30%,当年度域名注册数量增长 692.91%,当年度续费域名数量增长 54.70%,年末托管域名数量增长 152.02%,已位居中国第二⁹,域名交易总金额增长 205.94%;域名注册收入增长 48.01%,域名交易收入增长 106.01%,净利润增长 134.73%。



⁹根据 RegistrarStats 公布的数据,域名统计种类仅包含.COM、.NET、.ORG、.INFO、.BIZ、.US 六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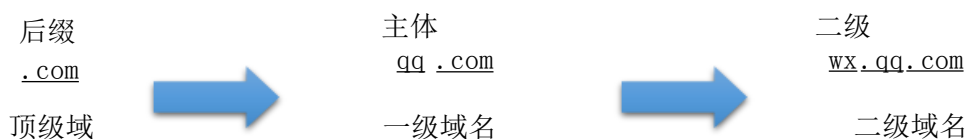
(二) 公司提供的主要服务

1、域名注册

(1) 关于域名的基本概念

域名 (Domain Name) 是由一串用点分隔的名字组成的 Internet 上某一台计算机或计算机组的名称, 用于在数据传输时标识计算机的电子方位。域名通过 DNS (网域名称系统, Domain Name System) 解析与 IP 地址相互映射, 使得网络用户在访问互联网时不再需要去记住被机器直接读取的 IP 地址数串, 而只需要记忆域名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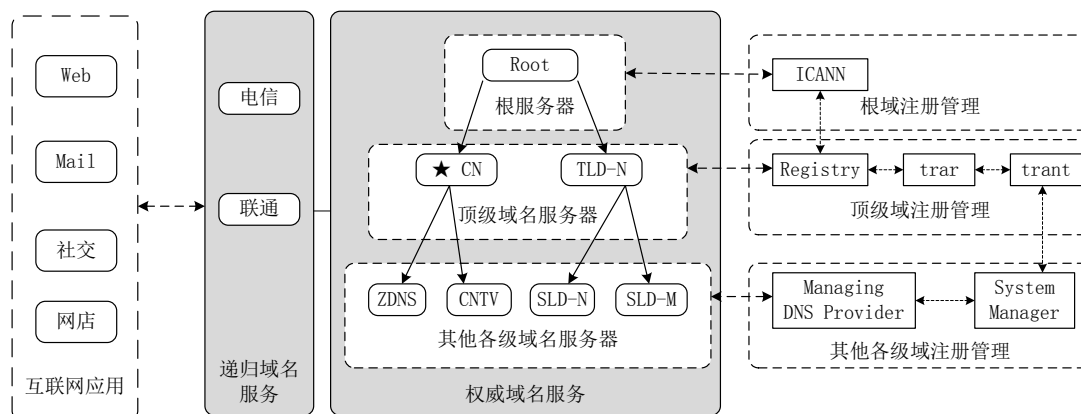
一个完整的域名由主体和后缀构成。后缀主要为标识域名的类别, ICANN 通常将后缀分为两类: 类别顶级域名后缀 gTLD 和国别及地区顶级域名后缀 ccTLD。



根据主体部分不同, 我国将域名分为英文域名和中文域名。英文域名由英文字母、数字、连字符“-”构成; 中文域名由英文字母、数字、连字符“-”、汉字构成。其中, 连字符“-”不可连续出现, 不可出现在域名头尾。每一个域名都是独一无二, 不可重复的, 因而越短的域名越便于记忆, 数量也越有限, 价值也就越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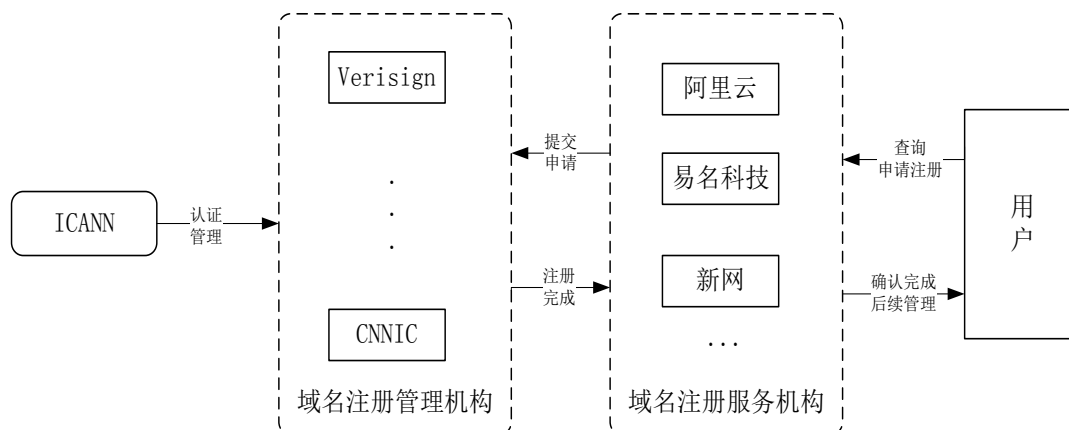
国际非营利组织 ICANN 负责互联网协议 (IP) 地址的空间分配、协议标识符的指派、类别顶级域名 (gTLD) 以及国家和地区顶级域名 (ccTLD) 系统的管理、以及根域名服务器系统的管理。域名机构 Verisign 负责顶级域名中的“.com”、“.net”、“.name”、“.cc”和“.tv”的注册。CNNIC 作为中国域名注册管理机构和域名根服务器运行机构, 负责运行和管理国家顶级域名“.cn”、“.中国”及中文域名系统。

域名系统运作过程以及在互联网基础架构中的位置



(2) 公司域名注册服务的内容

公司作为经域名注册机构认证的域名服务公司，从具体负责域名注册的机构获得技术接口，通过自有域名管理平台面向需求用户提供域名注册及管理服务。国际域名主要通过 Verisign 等进行注册，国内域名则主要通过 CNNIC 等进行注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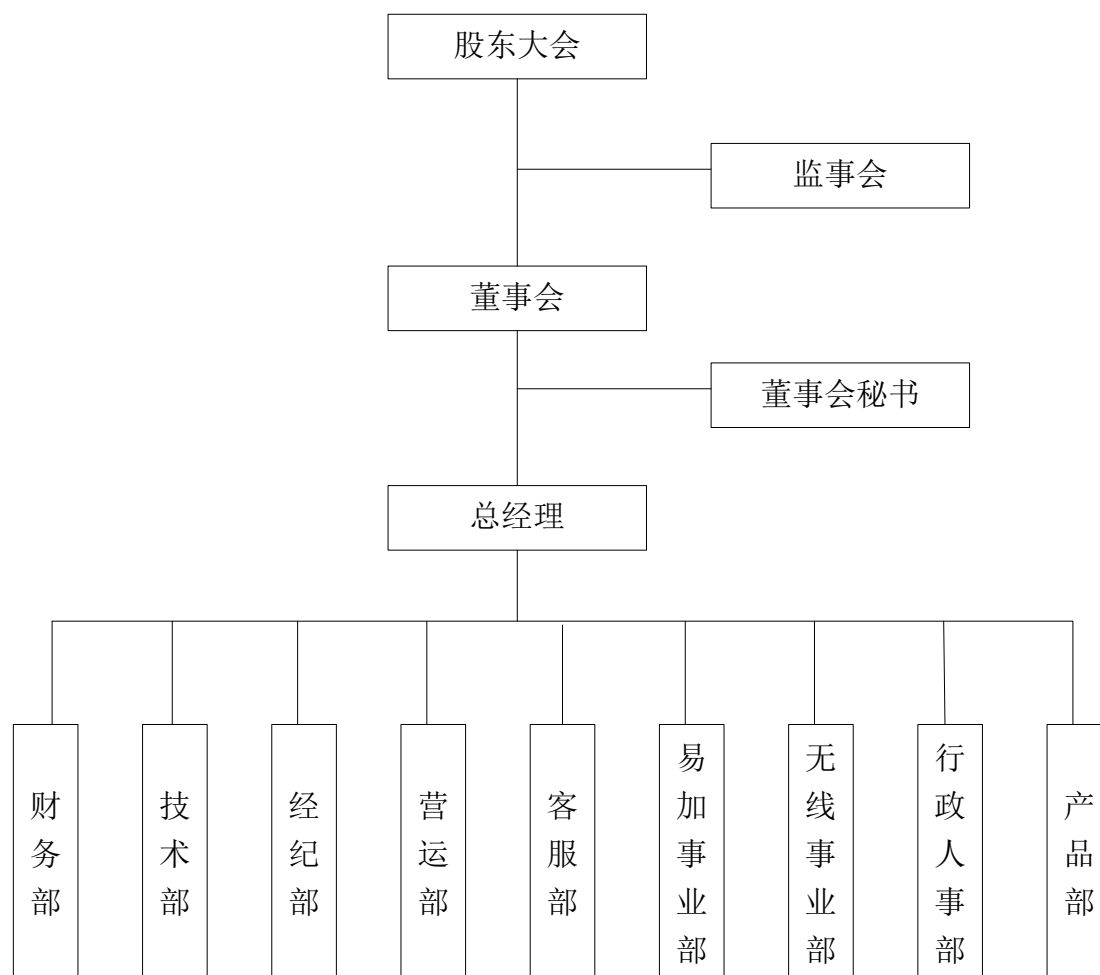


2、域名交易

域名交易是指由公司提供域名交易平台，用户可以在平台上自助交易域名，也可以通过公司的经纪人帮忙商谈价格促成交易，公司根据交易的不同类型，收取域名成交额 1%-10% 不等的服务费。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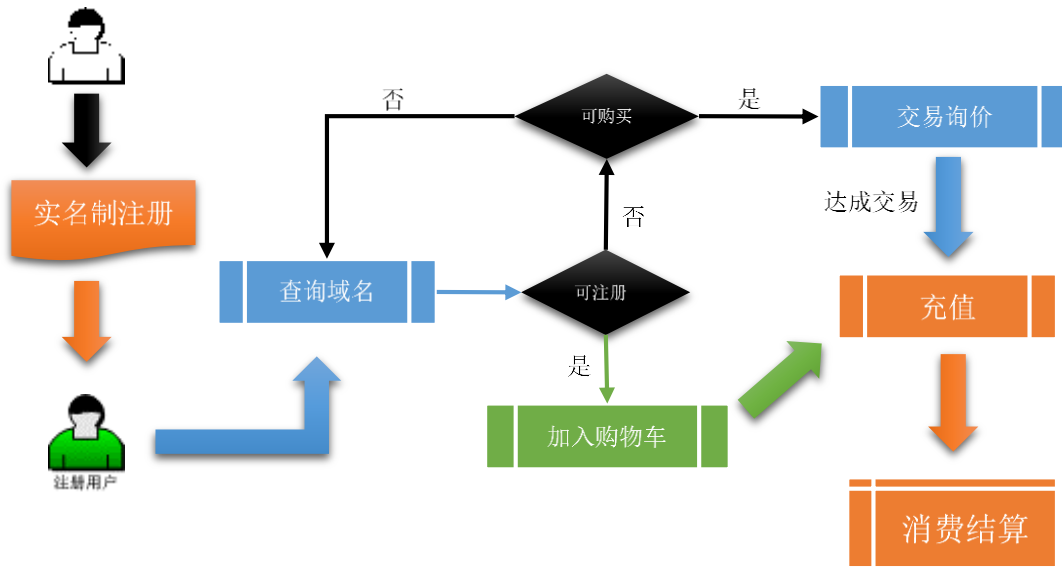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的主要业务流程

1、域名注册业务流程

公司域名注册服务主要基于域名管理平台，整个域名注册业务流程如下：



(1) 用户在公司域名管理平台（www.ename.net）注册登记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等资料，通过身份验证后，正式成为易名中国注册用户。



(2) 注册用户通过公司域名管理平台对拟注册域名进行查询判断是否为可注册状态，若为可注册则将拟注册域名加入拟结算项目（购物车），确定申请注册后充值缴费结算，系统将自动扣除注册费用并提交后台进行注册。

(3) 公司通过从注册管理局获得的技术接口传送注册申请信息，注册管理局在审核的基础上确认域名注册成功，并从公司预付款账户中扣除协议或邮件约

定的注册认证费用；

(4) 公司将注册结果反馈给用户，确认注册成功；若注册失败，则退还注册费用。

2、域名交易业务流程

公司为注册用户提供了域名交易平台，由交易双方自行完成交易或者由公司经纪人介入，促成双方完成交易，公司根据交易的不同类型收取手续费。

根据域名交易方式上的差异将域名交易区分以下方式：



(1) 一口价模式

由卖家对拟交易的域名设置价格并发表在域名交易平台，若买家有意向则出价购买，后台系统自动完成过户程序，交易结束，不存在其他用户竞价，先到先得。



易名域名 (一口价: 无需审核; 手续费可提现3%、不可提现2%)

域名	交易结束时间	一口价	简介
	7天	10,000元 (壹万元)	

选择入款类型

- 可提现预付款 (手续费3%)
- 不可提现预付款 (手续费2%)
- 我已阅读并同意 《易名中国域名交易服务协议》

操作保护问题:

操作保护答案:

登录密码:

(2) 竞价模式

按照卖家设置域名交易起拍价进行拍卖, 拍卖时间结束后无人出价, 视为流拍; 有人出价的情况下, 不存在流拍的情况, 按最后的最高出价成交。

当前位置: 首页 > 卖家 > 发布交易设置

易名域名 (普通竞价: 无需审核; 手续费可提现3%、不可提现2%; 建议1元起拍)

选择	域名	交易结束时间	起拍价	域名简介
<input type="checkbox"/>	批量设置	请选择	21:00-21:59	<input type="text"/>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n	请选择	21:00-21:59	<input type="text" value="需填写真实简介"/>

选择入款类型

- 可提现预付款 (手续费3%)
- 不可提现预付款 (手续费2%)
- 我已阅读并同意 《发布域名交易》

操作保护问题:

操作保护答案:

登录密码:

同时, 交易平台还根据市场需求对参与拍卖的域名进行了细分, 提供了不同的拍卖推荐专区:

易拍易卖: 价格在数百元以上的精品域名可进入易拍易卖专区, 审核通过后竞价 1 元起拍, 交易手续费为可提现 6%, 不可提现 5%;

专题拍卖: 若拍卖的域名符合当期专题要求, 可进入专题拍卖, 审核通过后竞价 1 元起拍, 交易手续费为可提现 6%, 不可提现 5%。

(3) 询价交易

卖家将拟出售的域名发布询价后, 买家可以对域名进行询价, 双方进行议价, 价格确定后, 卖家可以选择多种交易方式。

询价 (询价: 无需审核; 手续费可提现3%、不可提现2%)

选择	域名	到期日期	最低价	域名简介
<input type="checkbox"/>	批量设置		<input type="text"/> 元	域名简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text"/>	2016-12-31	<input type="text"/> 元	<input type="text" value="需填写真实简介"/>

选择入款类型

- 可提现预付款 (手续费3%)
- 不可提现预付款 (手续费2%)
- 我已阅读并同意 《易名中国域名交易服务协议》

操作保护问题:

操作保护答案:

登录密码:

(4) 中介交易

域名中介服务是指企业或个人将域名和金额委托易名中国为其保障交易双方的资金和域名安全，保证将域名和金额过户至交易双方的一个第三方服务。

手续费5% 交易成功后，根据用户选择的中介费支付方式，直接从交易款里扣除。



交易步骤



(5) 经纪交易

域名经纪服务是指企业或个人委托易名中国为其提供评估、分析、谈判、收购域名的全过程服务。



3、域名管理服务业务流程

用户在公司完成域名注册或交易后所持有的域名将进入公司域名管理平台。在管理平台中，用户可以依据需求使用公司所提供的域名续费、域名转入、域名赎回、域名解析（DNS）等服务以及进行日常的咨询及其他技术支持。

域名续费：公司通过域名管理平台（eName.net）系统在每个域名过期前发送域名过期提醒邮件。邮件内容均带有域名及过期时间，并附有续费方式以提醒用户续费。

域名转入：即域名持有者更换域名注册服务商，由前任服务机构转入公司域名管理平台（eName.net）系统取得的收入，收费标准与完成域名注册相同。

域名赎回：域名赎回是域名续费的极端方式，即持有者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域名续费而在域名进入赎回期的期间内以支付更高的金额完成续费，收费标准通常较高。

域名解析：域名指向网站空间 IP，让人们通过域名可以直接访问到网站。

同时，公司一直尝试根据用户的不同需求提供特色衍生服务，比如对于极其重视域名安全的用户，公司联合域名注册管理机构提供安全锁服务；对于重视隐私保护的用户，公司则提供隐私保护服务。

三、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收入构成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域名注册	215,998,208.95	82.94%	145,935,577.35	87.10%
域名交易	44,361,455.17	17.03%	21,533,845.47	12.85%
其他	60,774.14	0.02%	79,814.82	0.05%
合计	260,420,438.26	100.00%	167,549,237.64	100.00%

(二) 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1、主要客户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对域名有需求的广大用户，包括企事业单位、自然人等。

承继国内互联网交易的普遍特点，公司并未在客户注册时严格区分个人客户或企业客户以划分其不同权限与权利，客户在域名管理平台申请注册并实名认证时，大部分系以自然人身份认证。客户在公司域名管理平台进行域名注册、域名交易前，需要进行预充值以保证其在公司平台的个人 ID 下有足够金额的款项以支付相应交易款项，其后相应的业务流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主要业务流程”之“(二) 公司的主要业务流程”。该过程中，相关客户需要根据具体的业务类型在线上确认并签署相应的《易名中国域名注册服务协议》、《易名中国域名交易服务协议》、《域名交易中介合同》、《委托购买合同》等协议。该类协议均为格式化合同，主要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之“(四) 重要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相关业务完结后，在 ID 下有效消费金额额度内，相应客户可以根据自身需求，通过平台的“申请发票”功能，向公司申

请开具发票。针对与个人客户的交易的流程管理和控制，公司在《域名业务管理制度》中进行了明确规定并严格参照执行；针对客户充值资金的管控，公司通过《资金管理制度》进行管控。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及对单位客户、个人客户的发票开具金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¹⁰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个人开票金额		单位开票金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2015	26,042.04	114.00	0.44%	5,777.41	22.18%
2014	16,754.92	1,008.41	6.02%	7,697.34	45.94%

2、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年	1	曹建祥	6,711,989.72	2.58%
	2	武峰	4,999,995.00	1.92%
	3	黄艺泉	2,295,190.00	0.88%
	4	王伟林	1,775,700.84	0.68%
	5	郭建光	1,650,474.37	0.63%
	合计		17,433,349.93	6.69%
2014年	1	郭建光	690,003.09	0.41%
	2	童福亮	547,770.00	0.33%
	3	鲜言	373,165.00	0.22%
	4	郑俊龙	369,465.77	0.22%
	5	周建明	362,530.80	0.22%
	合计		1,980,403.86	1.18%

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相关客户中占有权益。

¹⁰此处金额均不含税

(三) 公司的采购情况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要资源采购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所需的资源主要为上游域名注册管理机构所开放的域名，如对于“.com”、“.net”、“.cc”和“.tv”域名就由 Verisign 提供，“.cn”、“.中国”等国内域名由 CNNIC 等国内域名注册管理机构提供。

2、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项目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
2015 年	1	VeriSign, Inc.	151,629,787.36	73.82%
	2	中国互联网信息中心 (CNNIC)	35,128,817.89	17.10%
	3	ZODIAC REGISTRY (HONGKONG) LIMITED	8,950,125.32	4.36%
	4	Public Interest Registry	2,063,787.99	1.00%
	5	江苏邦宁科技有限公司	1,989,246.31	0.97%
			合计	199,761,764.87
2014 年	1	中国互联网信息中心 (CNNIC)	97,763,641.57	71.99%
	2	VeriSign, Inc.	34,628,564.08	25.50%
	3	Web Commerce Communications Limited	1,433,468.12	1.06%
	4	Internet Corporation for Assigned Names and Numbers (ICANN)	861,121.65	0.63%
	5	Public Interest Registry	658,540.79	0.48%
			合计	135,345,336.21

（四）重要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方	主要内容	履行期间	履行情况
1	《“.CN”，“.中国”域名注册服务认证协议》	中国互联网网络信息中心	易名科技作为 CNNIC 认证的提供域名注册服务的机构，面向用户提供“.CN”，“.中国”的注册服务	2013.01.01-2015.12.31	履行完毕 ^注
2	《Registry-Registrar Agreement》（RAA）	Zodiac Registry Limited	确认易名科技作为 Zodiac Registry Limited 的注册商展开合作	2014.03.11 起每五年若无异议自动续签	正在履行
3	《黄道注册局注册服务协议》	Zodiac Registry Limited	易名科技作为注册商面向用户提供“.wang”的注册服务	有效期参考 RAA 协议	正在履行
4	《“.公司”域名注册服务机构认证协议》	中国互联网网络信息中心	易名科技作为 CNNIC 认证的提供域名注册服务的机构，面向用户提供“.公司”的注册服务	2014.01.01 起每五年若无异议自动续签	正在履行
5	《“.网络”域名注册服务机构认证协议》	中国互联网网络信息中心	易名科技作为 CNNIC 认证的提供域名注册服务的机构，面向用户提供“.网络”的注册服务	2014.01.01 起每五年若无异议自动续签	正在履行

6	《top 域名注册商认证协议》	江苏邦宁科技有限公司	确认易名科技作为TOP注册局的注册商，面向用户提供“.top”的注册服务	2014.12.22 起每五年若无异议自动续签	正在履行
7	《.ASIA Registry-Registrar Agreement》	DotAsia Organisation Limited	确认易名科技作为注册商，面向用户提供“.asia”的注册服务	2007.10.17 双方无异议自动续签下一年度	正在履行
8	《.BIZ Agreement Registry-Registrar Agreement》	NeuStar,Inc.,	确认易名科技作为注册商，面向用户提供“.biz”的注册服务	2015.02.28 起双方无异议则持续有效	正在履行
9	《Activation Agreement》	VeriSign,Inc	确认易名科技作为注册商，面向用户提供“.cc”及“.tv”的注册服务	2015.01.28 起	正在履行
10	《.COM Registry-Registrar Agreement》	VeriSign,Inc	确认易名科技作为注册商，面向用户提供“.com”的注册服务	2012.08.22 起每五年若无异议自动续签	正在履行
11	《.NET Registry-Registrar Agreement》	VeriSign,Inc	确认易名科技作为注册商，面向用户提供“.net”的注册服务	2012.08.22 起每五年若无异议自动续签	正在履行
12	《.ORG Registry Agreement: Appendix8 Registry-Registrar Agreement》	Public Interest Registry	确认易名科技作为注册商，面向用户提供“.org”的注册服务	2012.05.01 起每两年若无异议自动续签	正在履行

	r Agreement》			
--	--------------	--	--	--

注：已续签有效期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销售合同

公司主要业务为提供域名注册及域名交易平台服务，收取相应的手续费，相关业务均为格式性合同。由于单笔合同涉及的收费金额均较小，因而以下仅披露格式性合同：

序号	业务类型	合同名称	主要内容
1	域名在线注册	《易名中国域名注册服务协议》	明确用户在使用易名科技所提供的域名注册服务时所享有的权利与义务
2	域名在线交易	《易名中国域名交易服务协议》	明确用户在使用易名科技所提供的域名交易服务时所享有的权利与义务
3	经纪中介业务	《域名交易中介合同》	为保证交易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得到互信与保证，公司提供中介撮合服务，由三方共同履行协议保证域名交易完成
4		《委托购买合同》	用户委托公司按约定价格去商谈购买指定域名并为此向公司支付佣金

四、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的商业模式主要为基于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域名注册及交易平台服务，通过提供服务收取费用。

（一）服务模式

公司通过自有平台提供域名注册与交易服务，依据服务的不同，模式有所区别。

对于域名注册服务，用户在公司平台进行实名制注册后，根据自身需求对意向域名进行查询，查询结果为可以注册状态时，用户将有意购买的域名加入购物车中，统一结算支付域名注册费用后提交后台系统。公司系统会依据用户此前填

写的信息自动生成域名注册申请提交该域名所属注册管理机构进行注册，若注册成功则该域名自动归入用户名下并托管于公司域名管理系统中，若注册失败则退还用户全部费用。

对于域名交易服务，公司依据交易类型的不同，提供不同的服务。以一口价、竞价拍卖、询价类方式进行的交易，公司仅提供交易平台负责交易展示、结算、过户，交易由用户自己发起并买卖完成；对于中介交易模式，则由公司客服以第三方身份介入，为买卖双方提供域名与资金交割担保操作；对于经纪业务，则更类似于传统的委托交易模式，由客户委托公司客服全权负责与买家协商域名的买卖。

（二）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提供服务获取收入，公司的盈利模式依据提供的服务不同而有所不同。

对于域名注册业务，公司与上游域名注册商签订合作协议依据约定的价格获得域名资源，每个域名注册完成均需支付相应的费用给域名注册商，该费用即为单个域名注册的成本。而公司向用户收取的域名注册费用一般为成本价格加上一定的利润，从而争取中间的差价，域名每年的续费也是如此。为吸引用户，公司会经常举行注册优惠活动，以接近成本价格向用户推广域名注册，从而增加公司域名保有量，在后续每年的续费中获得回报。

对于域名交易业务，公司则主要根据交易类型的不同，按每一笔交易金额抽取不同比例的佣金获得收入。

五、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开展业务所使用的技术

公司现有域名注册系统、管理系统及交易系统均为自行研发完成并开展后续维护更新。在上述系统中，公司技术人员采用互联网通用开发语言进行开发：

面向用户的 WEB 系统全部采用 PHP 语言开发，在底层数据交互方面采用了 JAVA 语言开发以保证连接的稳定性，在桌面程序领域采用了 C++ 语言开发，提

供更高效、稳定的用户体验，在后台异步事件处理方面使用了 C 语言开发。公司的全部服务器采用了 LINUX 系统，放弃了 WIN 系统，能够更高效的运行 PHP 程序，同时也让安全性得到了进一步的保证，在公网服务器方面限制固定的 IP 登录到服务器，能够使用内网 IP 的一律使用内网 IP，强制开启所有服务器的防火墙，只开放必须开放的端口提供服务。为了提高用户的使用体验，公司采用了 REDIS 等缓存技术，使用 REDIS 和 MYSQL 数据库相互配合来保证数据的稳定性，使用了 DB 的主从架构来保证数据的安全，完善了一整套的数据备份机制来保证在意外情况下数据不会出现丢失，从而为用户提供可持续的服务。运维部门部署了负载均衡系统能够在高并发量的情况下继续提供稳定的服务，研发并部署了监控平台来进一步的保证服务的稳定性，监控平台能够在较短的时间内发现平台的异常情况实现自动处理部分问题和及时的提醒相关人员。

（二）业务相关资质

1、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经营许可证编号	业务种类	覆盖范围（服务项目）	有效期	发证机关
闽 B2-20120071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	（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和电子公告服务等内容）	2012.08.28 至 2017.08.27	福建省通信管理局

2、域名注册服务机构资格

序号	批准机构	批复文号	批复时间/有效期	服务项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	信部电函 [2005]760 号	2005 年 12 月 20 日	英文.CN
2	福建省通信管理局	闽通信批[2015]8 号	2015 年 12 月 30 日	“.中国”、“.公司”、“.网络”、“.wang”、“.top”

3	ICANN	《2013 Registrar Accreditation Agreement》	2014年02月05日 -2019年02月04日	确认易名科技作为ICANN认证机构从事gTLD注册服务
4	ICANN	《2013 Registrar Accreditation Agreement》	2014年04月10日 -2019年04月09日	确认澳洲易名作为ICANN认证机构从事gTLD注册服务
5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	《“.公司”域名注册服务机构认证协议》	2014年01月01日 -2018年12月31日	易名科技作为CNNIC认证的提供域名注册服务的机构,面向用户提供“.公司”的注册服务
6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	《“.网络”域名注册服务机构认证协议》	2014年12月22日 -2019年12月21日	易名科技作为CNNIC认证的提供域名注册服务的机构,面向用户提供“.网络”的注册服务
7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	《“.CN”, “.中国”域名注册服务认证协议》	2016年01月01日 -2018年12月31日	易名科技作为CNNIC认证的提供域名注册服务的机构,面向用户提供“.CN”, “.中国”的注册服务

3、技术贸易机构资格证

编号	经营范围	发证日期	发证机关	年检情况
厦科市字 2010061号	信息技术开发，网络技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2010年09 月10日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	已经2013年年检备案，自2014年起厦门市科学技术局不再展开年检备案工作

4、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公司于2014年5月26日获得厦门市信息化局所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厦R-2010-0038），已经2015年年审合格。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11号）规定，自本决定于2015年2月24日发布之日起软件企业认定及年审工作停止执行。主管部门已停止2016年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年审工作。

5、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公司于2013年7月5日获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国家税务总局及福建省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335100021，有效期三年。

6、叁玖叁科技业务资质

叁玖叁科技主要从事网上商标交易业务，叁玖叁科技已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办理了备案登记手续，备案信息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在中国商标网（<http://sbsq.saic.gov.cn>）公布。

(三)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限
1	易名	第 38 类	14366355	2015 年 05 月 28 日至 2025 年 05 月 27 日
2	eName	第 38 类	14366358	2015 年 05 月 28 日至 2025 年 05 月 27 日
3	易名	第 45 类	14366354	2015 年 06 月 07 日至 2025 年 06 月 06 日
4	易名	第 9 类	14366356	2015 年 05 月 28 日至 2025 年 05 月 27 日
5	eName	第 45 类	14366357	2015 年 05 月 28 日至 2025 年 05 月 27 日
6	eName	第 9 类	14366359	2015 年 05 月 28 日至 2025 年 05 月 27 日
7		第 42 类	5542226	2009 年 10 月 07 日至 2019 年 10 月 06 日
8	易名 eName	第 9 类	8270889	2013 年 02 月 07 日至 2023 年 02 月 06 日
9	易名 eName	第 38 类:	8270850	2011 年 08 月 14 日至 2021 年 08 月 13 日
10	易名 eName	第 41 类	8270796	2014 年 05 月 14 日至 2024 年 05 月 13 日
11	易名 eName	第 42 类	4850556	2009 年 07 月 21 日至 2019 年 07 月 20 日

12	eName	第 42 类	5087408	2009 年 06 月 07 日至 2019 年 06 月 06 日
13	热游	第 41 类	11884057	2014 年 05 月 28 日至 2024 年 05 月 27 日
14	热游	第 42 类	11883920	2014 年 05 月 28 日至 2024 年 05 月 27 日
15	eName	第 41 类	13659917	2015 年 04 月 07 日至 2025 年 04 月 06 日

2、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所属主体
1	易名交易管理平台 V2.0	2015SR257275	2015 年 03 月 20 日	易名科技
2	易名域名管理平台 V2.0	2015SR257200	2015 年 06 月 01 日	
3	易名注册局系统 V1.0	2014SR138844	未发表	
4	易名注册商系统 V1.0	2014SR137489	未发表	
5	易名智能 DNS 系统 V1.0	2013SR047951	2011 年 05 月 15 日	
6	易名域名管理平台 V1.0	2013SR047941	2012 年 01 月 01 日	
7	易名交易管理平台 V1.0	2013SR047938	2012 年 01 月 01 日	
8	易名域名拍卖系统 V2.0	2012SR021268	2010 年 10 月 08 日	
9	易名域名管理软件 V2.0	2012SR021266	2011 年 06 月 10 日	
10	易名域名交易系统 V2.0	2012SR013981	2011 年 10 月 25 日	
11	美好世界网页游戏软件 V1.0	2010SR041006	2010 年 06 月 23 日	
12	域名评估工具软件 V1.0	2010SR013076	2009 年 09 月 01 日	
13	域名管理软件 V1.0	2010SR013074	2009 年 08 月 15 日	
14	域名停放系统 V1.0	2010SR013067	2009 年 08 月 01 日	

15	域名交易系统 V1.0	2010SR013055	2009年08月01日	
16	域名拍卖系统 V1.0	2010SR013029	2009年08月01日	

3、域名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域名如下：

序号	域名	有效期限	所属主体
1	ename.net	2021年06月21日	易名科技
2	ename.com	2021年04月13日	
3	ename.cn	2021年04月02日	
4	ename.net.cn	2020年10月28日	
5	ename.com.cn	2020年11月01日	
6	ename.tw	2017年05月23日	
7	ename.tv	2016年11月23日	
8	ename.info	2016年07月14日	
9	ename.asia	2017年03月26日	
10	enamewhois.cn	2017年05月21日	
11	enamewhois.com	2017年05月21日	
12	www313.com	2017年04月08日	
13	313.com	2017年05月21日	
14	iidns.com	2016年07月10日	
15	edns.cn	2017年05月31日	
16	ename.中国	2016年10月29日	
17	易名中国.中国	2017年02月20日	
18	易名中国.cn	2017年02月20日	
19	展示页.cn	2016年11月20日	
20	domainpage.cn	2016年11月20日	
21	dnbbs.net	2017年03月26日	

22	dnbbs.cn	2016年12月17日	
23	dnbbs.com.cn	2016年12月17日	
24	dnbbs.com	2016年10月25日	
25	4000400044.com.cn	2016年11月16日	
26	4000400044.cn	2016年11月16日	
27	4000044400.com.cn	2016年08月15日	
28	4000044400.cn	2016年08月15日	
29	4000044400.net	2016年11月14日	
30	cxw.com	2017年4月10日	
31	393.net	2017年02月01日	
32	393.com	2017年05月04日	
33	393.cn	2016年08月29日	
34	393.com.cn	2016年12月25日	
35	393.中国	2016年10月29日	

4、房屋与土地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名下无在册土地及房产，现经营场所均为租赁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承租人	出租人	租赁位置	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金	租赁有效期
易名科技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市软件园望海路19号603单元	办公楼	1,500.33	每月30元/平方米，第三年起逐年递增10%	2012.04.01-2017.03.31
叁玖叁科技	厦门软件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华讯楼B区B1F-032	办公楼	120	4,800元/月	2014.12.25-2016.12.24

易动网络	泰伟数码软件（厦门）有限公司	厦门市软件园望海路 10 号 603C 单元	办公楼	191.55	每月 50 元/平方米	2014.01.01-2018.09.01
------	----------------	------------------------	-----	--------	-------------	-----------------------

（四）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属于轻资产型企业，主要固定资产为日常营运所需的电子及办公设备。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种类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电子及办公设备	1,084,948.56	448,795.01	636,153.55	58.63%
运输设备	961,794.89	82,051.85	879,743.04	91.47%
合计	2,046,743.45	530,846.86	1,515,896.59	74.06%

（五）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127 人，其依据岗位、学历、年龄划分形成的人员结构列示如下：

（1）按岗位结构划分

类别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6	4.72%
财务人员	6	4.72%
销售人员	21	16.54%
技术运营人员	89	70.08%
行政人员	5	3.93%
合计	127	100.00%

（2）按员工教育程度划分

类别	人数	比例（%）
----	----	-------

本科及以上	77	60.63%
大专学历	43	33.86%
大专以下	7	5.51%
合计	127	100.00%

(3) 按年龄划分

类别	人数	比例 (%)
31-45 岁	11	8.66%
18-30 岁	116	91.34%
合计	127	100.00%

(六) 研发情况

1、研发部门架构

公司下设技术部负责自有平台的开发与维护。技术部以项目制形式安排技术人员进行项目开发与日常维护工作，现阶段下设交易平台、管理平台、前端、运维四个项目组。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共有技术人员 89 名，占全体员工人数的 70.08%。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相较于纯开发类互联网企业，公司技术部门的主要作用在于实现公司业务的互联网平台化，优化用户体验，减少运行 BUG，根据业务需求添加功能模块，比其他技术外包公司更快的响应市场变化与需求，给予公司业务重要的技术支持。有鉴于此，公司现阶段尚未评定核心技术人员，主要技术骨干情况如下：

邹国臣，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生，大专学历。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8 月期间，就职于深圳吉力电子有限公司，任技术部 PHP 程序员职务；2010 年 8 月至今，在公司就职，历任公司技术部程序员、技术部主管、技术部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技术部总监。

黄景腾，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生，本科学历。2011年8月至2013年8月，就职于福州财易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任技术部PHP程序员职务；2013年8月至今，在公司就职，历任公司技术部PHP程序员、技术部主管等职务，现任技术部主管。

杨亚凤，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生，本科学历。2011年2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厦门创意可米网络有限公司，任技术部PHP程序员职务；2012年3月至今，在公司就职，历任公司技术部程序员、技术部主管等职务，现任公司技术部主管。

张建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生，本科学历。2012年12月至2013年2月，就职于北京游啊游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部PHP程序员职务；2013年3月至今，在公司就职，历任公司技术部PHP工程师职务。

吴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生，大专学历。2013年1月至2014年6月，就职于厦门亿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经理。2014年7月至今，在公司就职，历任公司运维部主管职务。

3、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期间	研发费用（万元）	占母公司营业收入比重
2015年度	969.19	3.72%
2014年度	686.63	4.10%

报告期，公司将域名管理与交易系统均进行了升级换代，并获得了《易名交易管理平台 V2.0》及《易名域名管理平台 V2.0》两项软件著作权。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监管及行业政策

1、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属

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互联网和相关服务（I64）。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 4754-2011）分类，公司属于“I6420 互联网信息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I6420 互联网信息服务”；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7101010 互联网软件与服务”。

分类依据	所属分类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	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 4754-2011）	I6420 互联网信息服务
《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	I6420 互联网信息服务
《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	17101010 互联网软件与服务

2、行业管理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与政策

（1）行业管理体制

公司所属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工信部，主要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技术标准和规范，依法对电信与信息服务市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承担通信网络安全及相关信息安全管理责任。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作为经国务院主管部门批准设立的管理和服务机构，行使国家互联网络信息中心的职责，是我国域名注册管理机构和域名根服务器运行机构。其负责运行和管理国家顶级域名“.CN”、中文域名系统，以专业技术为全球用户提供不间断的域名注册、域名解析和 WHOIS 查询等服务。同时，CNNIC 作为亚太互联网络信息中心（APNIC）的国家级 IP 地址注册机构成员（NIR）。以 CNNIC 为召集单位的 IP 地址分配联盟，负责为我国的网络服务提供商（ISP）和网络用户提供 IP 地址和 AS 号码的分配管理服务，积极推动我国向以 IPv6 为代表的下一代互联网发展过渡。

(2) 主要法律法规

现阶段公司适用的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如下表：

序号	颁布机构	法律法规名称	主要内容
1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和《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从事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的企业，应当办理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2	国务院	《中国互联网络域名注册暂行管理办法》	规定了中国境内域名注册的三级架构，在中国境内注册域名依照该办法执行
3	工信部	《中国互联网络域名管理办法》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参照国际互联网络域名管理准则，规范中国互联网络域名系统管理和域名注册服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域名注册服务及相关活动，应当遵守该办法
4	工信部	《通信网络安全防护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电信业务经营者和互联网域名服务提供者管理和运行的公用通信网和互联网的网络安全防护工作需根据该办法执行
5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域名注册实施细则》	申请注册由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负责管理的“.CN”、“.中国”、“.公司”、“.网络”域名，以及提供域名注册相关服务的遵循该办法
6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域名争议解决程序规则》和《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域名争议解决办法》	规范域名争议的解决流程，适用于因互联网络域名的注册或者使用而引发的争议。所争议域名应当限于由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负责管理的“.CN”、“.中国”域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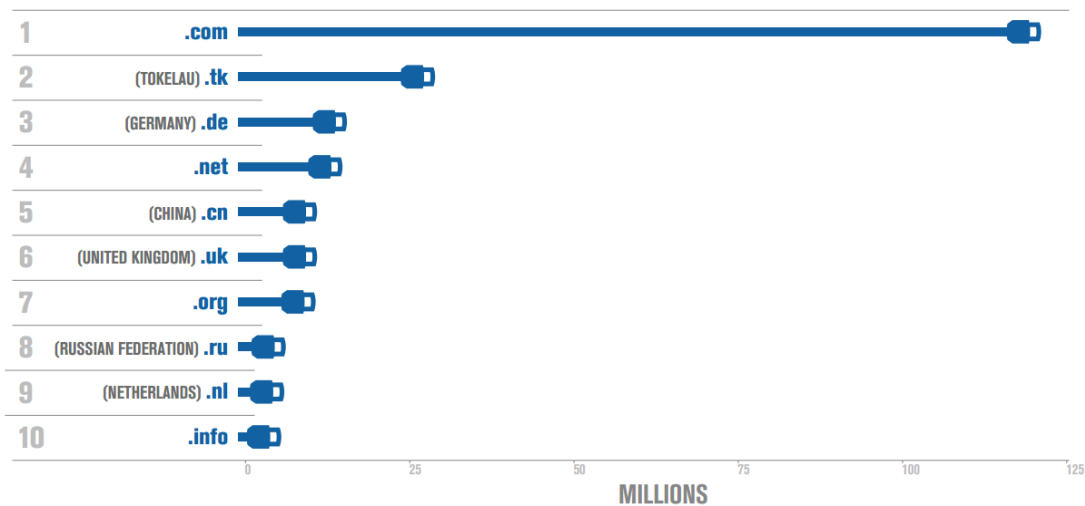
（二）行业发展情况

1、全球域名行业发展情况

根据 VeriSign,Inc.发布的《域名行业简报》¹¹显示，2015 年第三季度全球新增注册域名数约 310 万个，较 2015 年第二季度增长 1.1%；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全球顶级域名（TLDs）的注册总数达到 2.99 亿个，较 2014 年同期增加 1,480 万个，同比增长 5.2%。

其中，顶级域名“.com”和“.net”当季新增注册数量合计约 920 万个；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com”域名保有量达 1.201 亿，“.net”域名约为 1,510 万个，同比增长 3.4%。

图 1 截至 2015 年第三季度前十大顶级域名（TLD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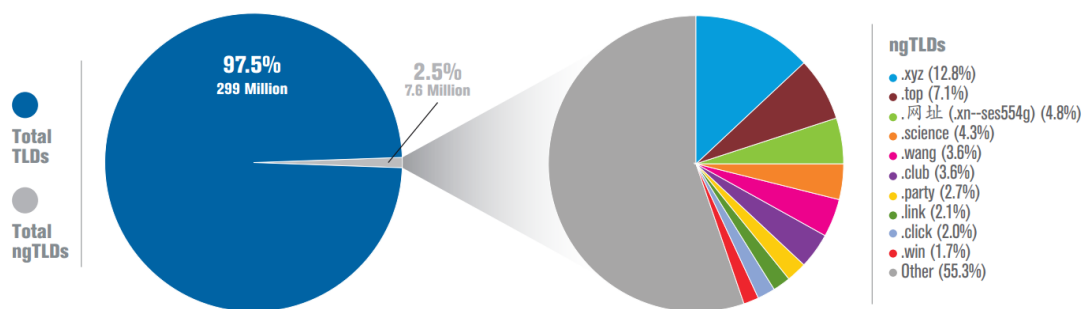


相较 2015 年第二季度，上述新增“.com”和“.net”域名中有相当一部分被解析指向知名的社交或电商网站，其中微博（weibo）居首位，占比达到 11%，其次为 LinkedIn 及 ETSY 均为 5%，Facebook 为 4%，Amazon.com 为 1%。

而以“.xyz”、“.top”等为代表的新通用顶级域名（ngTLD）注册量已达 760 万个，占全部域名注册量的 2.5%，其中前十大占全部新通用顶级域名数量的 44.8%。

图 2 截至 2015 年第三季度 ngTLDs 注册情况

¹¹ 《The Domain Name Industry Brief》(Volume 12 –Issue 4–December 2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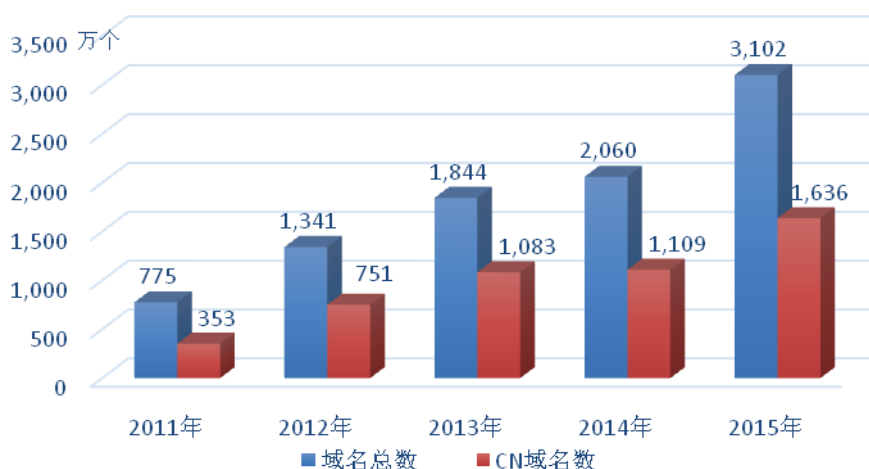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国家和地区顶级域名 (ccTLDs) 注册总数约为 1.378 亿个，其中注册量排名前三的为“.tk”、“.de”及“.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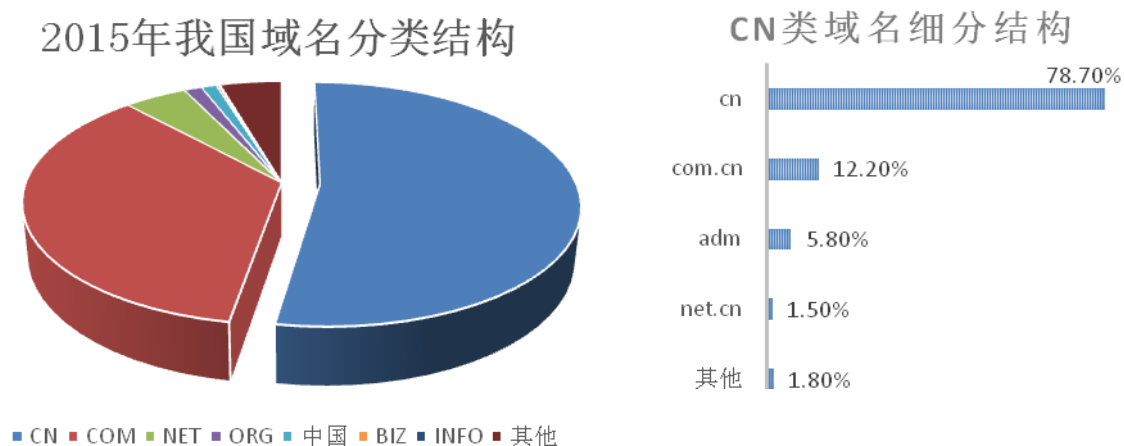
2、我国域名行业发展情况

根据 CNNIC 发布的《第 37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显示，截至 2015 年 12 月，我国域名总数量达到 3,102 万个，年增长率达 50.6%；其中中国国家顶级域名“.cn”总数达到 1,636 万，年增长率为 47.6%，占中国域名总数的 52.8%。“cn”域名已超过德国国家顶级域名“.de”，成为全球注册保有量第一的国家和地区顶级域名(ccTLD)。

2011年-2015年中国域名数量增长情况



从分类域名结构分析，CN 类占比达到 52.8%，其次为 COM 类达到 35.5%，具体如下图所示：



3、域名价值凸显

在全球域名注册数量总体保持增长的同时，域名交易市场日渐活跃。根据DNJournal¹²所统计的信息显示：2015年度交易金额排名前100的“.com”域名相较于2014年有所提升，排名第一的成交金额为8,888,888美元，而2014年为6,784,000美元；第100个成交金额为78,500美元，而2014年为64,499美元。

根据易名中国交易平台数据的统计，2015年期间国内部分品类域名交易单价成上涨趋势。4字母（声母）com类成交均价从1月平均450元/个，上涨至12月14,455元/个；6位数（不带0,4）com类成交均价从1月的22元/个，上涨至12月的1,200元/个；3字母（声母）cn类成交均价从1月的9,860元/个，上涨至61,286元/个。

（三）行业竞争格局

1、域名保有市场格局

根据RegistrarStats公布的数据显示，截至2016年1月10日，全球域名注册保有量前十名排行榜上，GODADDY依旧排行第一，市场份额达44.62%，eNom排行第二，市场份额为10.01%，中国万网排行第7，占据4.13%的市场份额。易名中国排名上升至第9位，市场份额达3.07%。

¹²<http://www.dnjournal.com/archive/domainsales/2015/2015-top-100-sales-charts.htm>

国内域名注册保有量排名中，阿里云（中国万网）排名第一，域名保有量为4,859,658个；其次为易名中国，保有量为3,614,275个；第三为新网，保有量为1,719,975个。

全球域名注册服务商（国际域名）保有量统计（截至2016年1月10日）

排名	域名注册服务商	域名保有量	市场份额	月变化量
1	GODADDY.COM,LLC	52,471,997	44.62%	100,488
2	eNom	11,767,008	10.01%	-22,028
3	Tucows	7,953,625	6.76%	-43,497
4	Network Solutions	6,428,498	5.47%	5,352
5	1&1 Internet AG	5,811,379	4.94%	-22,528
7	中国万网	4,859,658	4.13%	143,039
9	易名中国	3,614,275	3.07%	164,888
16	新网	1,719,975	1.46%	-62,253

注：域名统计种类仅包含.COM、.NET、.ORG、.INFO、.BIZ、.US 六类

2、国内域名行业竞争格局

截止2015年4月底，我国共有8家域名注册管理机构获得批准，运行、维护和管理14个顶级域；同时，我国现有93家域名注册服务机构，开展相应的域名注册服务活动。

序号	域名注册管理机构名称	许可范围
1	中国互联网信息中心（CNNIC）	“.cn”、“.中国”、“.公司”、“.网络” 顶级域域名注册管理机构
2	政务和公益机构域名注册管理中心（CONAC）	“.政务”、“.公益”顶级域域名注册 管理机构
3	北龙中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网址”顶级域域名注册管理机构
4	北京千橡网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ren”顶级域域名注册管理机构
5	北京卓越通达科技有限公司	“.wang”、“.商城”顶级域域名注册

		管理机构
6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citic”、“.中信”顶级域名注册管理机构
7	环球商域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商标”顶级域名注册管理机构
8	江苏邦宁科技有限公司	“.top”顶级域名注册管理机构

根据工信部发布的《关于开展规范域名注册服务市场专项行动政策解读》，现有设立域名注册服务机构审批工作已下放至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管理局。未来，只要符合《中国互联网络域名管理办法》中关于从事域名注册服务活动所需条件的企业均可向当地通信管理局申请从事域名注册服务，因此，域名注册服务机构之间的竞争将加剧。

（四）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1、域名行业整体价值将持续提升

互联网的虚拟社会与现实实体社会的融合，将极大的拓展基于互联网的相关行业的发展以及相关资产的价值属性的发现。域名作为互联网入口标识，对于个人而言等同于现实的姓名、门牌号，对于企业而言等同于商标、品牌，随着虚拟的无形逐渐落地成为可估量的现实，其价值的认同也逐步从互联网使用者向广大社会群体扩散。而随着全社会的互联网化，域名行业整体价值将持续提升。

2、域名行业的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虽然域名注册服务机构审批权限下放，域名注册服务机构设立将更加容易，但现有国内市场已有近百家域名注册服务机构，域名注册市场已经完全市场化。市场中已形成了较为明显的梯队阵营，域名注册量及保有量排名前列的企业已形成自身固有的优势，不再参与低端机构的价格竞争。国外域名行业高度市场化，但 Godaddy 一枝独秀的格局不仅未曾改变，反而市场占有率稳步上升。国内域名市场排名前列的企业也将依托已有的客户群体及市场声誉不断壮大，吞噬其他

企业的份额，最终形成强者恒强的格局，市场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3、以域名为代表的新兴互联网无形资产将逐渐被社会认可

随着互联网行业逐渐从单一的、虚拟行业走向与传统行业融合，成为连接社会个体，具备社会属性的行业，依托互联网所存在的资产将获得与现实资产相同的地位。以域名为代表的新兴互联网无形资产随着整个互联网社会与现实社会的融合，也将获得社会大众的认同，获得与商标一样的现实无形资产等同的地位。

（五）行业的主要特点

1、现阶段行业的发展特征

（1）域名注册仍以主流后缀为主，CN 域名已成为我国主流

在传统域名应用领域的竞争中，CN 域名以后起之秀的角色，迅速占有市场并巩固其主流地位。近年来，国家对 CN 域名的政策调整，使它在市场上的注册政策、域名资源、注册渠道等逐步完善，奠定了崛起的基础，成为有世界影响力的顶级国家域名，中国域名产业在国际舞台上也占据了重要地位。根据 CNNIC 的统计数据，截止 2015 年 12 月“.cn”总量达 1,636 万，年增长率为 47.6%；从分类域名结构分析，CN 类占比达到 52.8%，其次为 COM 类达到 35.5%，为我国域名注册的主流。

（2）域名呈现本地化趋势

互联网起源于美国，使得英文自然而然成为互联网的标准用语，而域名作为互联网入口标识，自诞生之日起就以英文词汇作为标识性语言，这一方面促使互联网技术和应用的国际化，另一方面又成为一些非英语文化地区人们融入互联网世界的障碍。

随着中国自身互联网行业的迅猛发展，国内域名需求逐渐由早期的以英文描述字段转变为现在基于汉语拼音、声母、拼音首字母乃至数字谐音为主的本土化域名。对企业而言，可以保护、巩固和拓展现有品牌、商标和形象，确保品牌在

当地市场中的权益，消除任何乱用品牌的现象；对于用户来说，可以在不改变自己的文字习惯的前提下，使用本国语言来访问互联网上的资源，消除语言障碍。

(3) 短字母及数字域名受到热捧

由于域名的标识属性决定了，其越容易记忆越贴切描述内容越适合于使用。因而，对于短字母及数字类域名，具备天然的优势，特别是在我国以汉语拼音为基础，字母与数字谐音广为认知的环境中短字母与数字类域名相较完整描述意义的域名更容易被用户所接受。如 jd.com、mi.com、58.com 等朗朗上口，便于记忆，在成为相关公司标识的同时，又强化了用户的记忆。因此，当前市场中，数字域名及短字母域名的价格持续攀升。

2、行业的进入壁垒

(1) 市场准入壁垒

我国域名注册管理机构现阶段仍处于严格管控，批准设立较为困难；而域名注册服务机构的审批工作已于 2015 年开始下放至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管理局。虽然只要符合《中国互联网络域名管理办法》中关于从事域名注册服务活动所需条件的企业均可向当地通信管理局申请从事域名注册服务，准入所需的资质审批门槛相较以前大为降低，但仍需进行资质审批，因而，域名注册服务机构准入依然具备一定的门槛要求。

(2) 资源壁垒

从事域名注册服务需要获得域名注册管理机构所提供的域名资源，而域名注册管理机构选择合作域名注册服务机构有着自身标准与准入要求，特别是要获取国外域名资源，如“.com”、“.net”需要获得 Verisign 这样的国际大型域名注册管理机构认可，因此在获得域名资源上对新进入者存在一定的门槛壁垒。

此外，由于域名所有者通过域名注册服务机构对所持有的域名进行管理，因而通常域名交易也是在该服务机构所提供的平台进行。这就导致域名行业服务机构存在时间越长、影响力越广、所积累的存量用户越多、所能提供的域名交易资

源也就越多、从而吸引更多的用户关注该平台，形成了强者恒强的格局。

(3) 技术壁垒

域名行业的技术特性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对于注册用户而言如何能够快速、有效的查询并能够第一时间向注册局提交注册申请，就决定了用户能否获得所需要的域名；另一方面对于已获得域名如何保证其安全性，避免被黑客窃取或被欺诈丢失成为域名注册服务机构在后端管理方面最为重视的方面。业内存续较长时间的注册服务机构均经历过各种用户体验需求与安全事件，互相之间也经常交流安全防范经验，这是新进入者所不具备的优势。

(六)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与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 互联网行业的持续发展催生域名的旺盛需求

域名作为互联网入口标识，伴随着互联网的快速普及发展，其需求与作用日趋显现。根据 CNNIC 的统计显示，截至 2015 年 12 月，我国网民规模达 6.88 亿，全年共计新增网民 3,951 万人，互联网普及率达到 50.3%，超过全球平均水平 3.9 个百分点。

对于企业而言，在大数据迅猛发展的浪潮下，在竞争越来越激烈的商业环境中，传统企业与互联网结合已成为不可避免的趋势，“互联网+”不仅仅是一个流行词语，而真真切切成为传统企业的选择。从以往的单纯建立企业网站，树立企业的网络形象，到现在开发网络营销平台，与电子商务相结合，拓展企业营销渠道，增强企业在受众及市场中的影响力与竞争力。

对于个人用户而言，随着微博、微信等个人社交媒介普及，互联网 1.0 时代的个人网站将逐步升格为突显个性的微博与微信。同时，随着“万众创业”浪潮袭来，以淘宝店铺、微商营销为代表的互联网创业门槛极低、经营灵活，更加适合个人创业者，对于域名的需求也将增加。

(2) 域名的无形资产属性将日益显现

随着互联网的普及,域名本身所代表的品牌价值与商业资源日益被人们所发现并认可。对于企业而言,作为互联网王国的入口标识,域名承载着企业的品牌、形象,一个容易记忆,又能关联唤醒对于企业形象的域名,对于企业在互联网中推广自己有着关键性的作用,如果该类域名被竞争对手所持有则后果无法估量。基于域名的无形资产属性日益显现,大量知名企业开始斥巨资保护互联网上自己的声誉,奇虎 360 以 1,700 万美元收购 360.com;小米公司在收购了 xiaomi.com 后,又以 360 万美元收购了 mi.com;而去哪儿以 300 万元获得 qua.com 域名直指阿里旅行品牌“去啊”。

(3) 新顶级域名的开放将丰富整个域名资源

ICANN 开启新通用域名扩展计划,意味着与“.com”、“.cn”一样,任何词语都有可能作为域名后缀使用。截至 2015 年三季度末,新顶级域名的注册量已达 760 万个。自新顶级域名进入市场以来,获得了上下游主流服务商的全力支持,包括微软、苹果在内的国际硬件巨头,都率先在各自 Windows 和 IOS 系统中支持新顶级域名解析访问,实现了主流 PC 端和移动端的域名解析应用。新顶级域名的大量出现丰富了域名资源,促进了互联网行业分类的细分,催生了一系列围绕域名的相关技术与咨询服务,为域名周边产业创造了发展机遇。国内外互联网巨头对于新顶级域名后缀的争夺也不遗余力,Google 花费 2,500 万美元获得“.app”后缀域名;Amazon 花费 4,588,888 美元获得“.buy”后缀;百度申请了“.baidu”新顶级域名,奇虎 360 也先后涉及搜索、手机领域,申请“.xihuan”(喜欢)、“.shouji”(手机)、“.anquan”(安全)、“.yun”(云)等 4 个新顶级域名。

2、不利因素

(1) 我国对于域名的资产属性尚无完备的法律认定

我国法律法规对于域名的管理基本基于《中国互联网域名管理办法》,虽然 CNNIC 针对域名权属纠纷制订了《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域名争议解决程序规

则》和《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域名争议解决办法》，但域名作为资产的属性并不像商标一样拥有行政主管部门所赋予认可。同时，用户所持有的域名是由域名注册服务机构负责管理，实际存在被黑客盗取、售卖的风险，用户的举证、申诉及追讨有别于其他无形资产，也给监管机构法律部门提出了新的挑战。

（2）域名价格炒作过热不利于整体行业的发展

随着域名作为无形资产的价值越来越多的被社会所认同，域名价格持续上升，域名行业逐渐出现了以炒作域名价格为目的的投资者，与商标抢注类似，大量短字母或数字域名已被注册一空。域名价格的整体上涨虽然能够提升整个行业的总体价值，但是短期无理性的疯狂上涨会使得投机者疯狂涌入，推升真正域名需求者获得域名的成本，反而影响整个域名行业长期健康稳健的发展。

（七）公司在行业的竞争地位

1、公司在行业内主要面对的竞争对手

（1）阿里云

中国万网成立于 1996 年，是中国最早一批从事域名注册服务的企业。万网是 ICAAN 在中国的首批域名注册服务商，连续数年获得 CNNIC 五星级注册服务机构奖项。阿里巴巴集团于 2009 年创立阿里云品牌，同年以 5.4 亿现金收购万网，2013 年 1 月，阿里巴巴将旗下阿里云与万网合并成为新的阿里云公司，合并后“万网”品牌保留成为阿里云旗下域名服务品牌。目前，阿里云系在中国域名保有量市场的占有率排名第一。

（2）新网

北京新网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中国数码集团下属子公司，是国内顶级的互联网基础应用服务提供商。业务范围包括域名注册服务、主机服务和电子邮箱服务等。新网在全国拥有 16 家分支机构为客户提供优异的本地化服务。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 公司域名注册服务业务资质齐备，技术积累雄厚

公司获得 ICANN 及 CNNIC 认证的域名注册服务机构，是国家信息产业部认证域名注册机构；公司运营多年，业内信誉优质，并且获得 CNNIC 推荐唯一域名交易平台，也是 CNNIC 唯一认可的保留域名抢滩期竞价平台。

公司拥有稳定而强大的研发团队，在域名管理及交易平台的构建上有多年的技术积累，自主开发了国内领先的域名交易平台和域名管理平台，并取得包括域名管理软件、域名交易系统、域名拍卖系统、域名评估工具软件及域名停放系统等在内的十多项软件著作权。

(2) 稳定增长的用户群体与日趋活跃的交易量

自公司自主开发的域名注册与交易平台推出以来，注册用户数及有效用户数（充值或消费）保持快速增长。截至 2015 年末总注册用户数达 1,065,175 个，较上年增长 13.24%，其中新增有效用户（充值或消费）32,309 个，同比增长 41.30%。

在用户数量保持稳步增长的同时，域名注册与交易量呈现爆发式增长。2015 年度域名注册数量达 3,671,334 个，同比增长 692.91%，其中 .com 类域名新注册量达 1,998,865 个，同比增长 831.39%。域名交易总金额达 2,008,401,662 元，同比增长 205.94%，其中一口价成交金额 442,148,019 元，同比增长 854.80%。

庞大而稳定增长的用户群体及日趋活跃的交易量，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奠定基础，也为公司的业绩增长提供保障。

(3) 域名保有量与优质域名托管数均位居全球前列

作为国内较早从事域名注册与交易业务的服务机构，公司获得了业内客户的高度信赖，域名保有量排名前列。根据 RegistrarStats 的统计数据，截至 2016 年 1 月 10 日，公司在全球域名注册保有量¹³排名第 9 位，市场份额达 3.07%，在国内排行第二，仅次于中国万网。与此同时，大量稀有、珍贵域名托管于公司，这

¹³仅统计.COM、.NET、.ORG、.INFO、.BIZ、.US 六大类

一方面突显了公司在业内的市场占有率与行业地位，另一方面也为公司交易平台提供了标杆，聚集更多人气，提高整个市场的流通率，使得域名行业为更多人所认知，提升域名行业的整体价值，给交易用户及平台带来利润，实现多方共赢。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平台保有的优质域名资源如下表所示：

序号	域名类别	公司保有量（个）	占该类比重
1	1 位数字或字母.cn	16	44.44%
2	2 位数字.com	32	32.00%
3	2 位数字.cn	55	55.00%
4	3 位数字.com	387	38.70%
5	3 位数字.cn	568	56.80%

（4）平台出色的安全性能

随着域名保有量的增加以及域名作为资产的价值被社会所认同，域名持有人对域名托管平台的安全性也越来越重视。近年来，域名托管机构丢失域名的案例屡见不鲜，直接损害域名持有人的利益。域名的安全性是行业发展的基础及保障。

依托于多年行业经验及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公司域名交易和管理平台的安全性享誉业内，自公司成立以来未发生一起域名丢失事件。出色的安全性能使 58、360 等知名企业将高价值域名托管于公司平台。

（5）差异化的发展战略

现阶段域名服务市场，绝大部分域名注册服务机构在域名业务的基础上提供传统 IDC 基础服务（如服务器托管/租赁、虚拟主机等）及增值服务（如企业邮箱、网站建设、网络监控等），并逐步实现云化，转型为云服务提供商。

公司作为国内较早从事域名注册与交易服务的企业，依托庞大的域名保有量与活跃交易的用户群体，深度挖掘互联网知识产权价值，制订了有别于同行业的差异化竞争战略。公司侧重于通过前期的用户积累，增强用户粘性，增加平台用户数量与域名保有量，快速扩大在域名行业的市场占有率，从而推动公司续费和交易等高毛利业务发展。在不断完善现有域名注册与交易体验的同时，开始逐步

探索提供其他知识产权服务，公司的商标业务服务平台已基本搭建完成并进入测试阶段。未来，公司期望逐步成为国内少有的提供囊括域名、商标、IP 等知识产权注册与交易服务的综合性平台。

3、公司的竞争劣势

(1) 融资渠道相对单一

互联网行业有别于传统制造业，属于轻资产行业，抵押、质押等传统间接融资难以实施，因而现阶段公司主要通过引入风险投资者满足资金需求。

融资渠道相对单一，制约了公司团队及业务规模的扩张。因而，公司期望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完成后，获得直接融资的途径，以便更好更快的发展。

(2) 管理人才相对缺乏

作为互联网创业企业，公司主要以技术性人才为主，管理类人才相对缺乏。公司期望通过本次挂牌，能够提升市场的品牌知名度，吸引更多优秀的管理人才加盟以便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5年12月18日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条件、表决方式等做了明确规定。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勤勉履行职责义务。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股东依法享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权利，同时承担《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规范运作。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包括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就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增资、公

司各项内控制度的制定、董事会和监事会人员选举、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二）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均可连选连任。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组成及职权、董事长的职责、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就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选举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公司资产重组、增加公司注册资本、收购、申请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三）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主席 1 人。监事会设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为三分之一。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组成及职权、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3次监事会，就选举监事会主席及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做出相应决议。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并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则执行。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前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记录完整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自选举或聘任以来，均能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章程中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与财务会计管理等内容做了明确规定。同时，公司制定并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一系列规则，进一步对公司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资金占用等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

据此，公司董事会认为目前的治理结构能够给所有的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的违法违规情况

(一) 公司最近两年的违法违规情况

2014年9月5日，因公司未按时参加2012年度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年检，违反了《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公司收到福建省通信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闽通信罚字[2014]4号），被责令改正并给予警告，被处以5,000元罚款。

根据公司说明，上述违法行为并非主观故意，系公司经办人员对法规政策不熟悉所致，公司已办理了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年检，按期足额缴纳罚款，并对工作人员进行批评教育且及时进行整改，未来将严格执行法律法规，避免此类行为再次发生。同时，福建省通信管理局亦针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运营情况出具了证明确认无违法违规行为。

根据《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实施罚款行政处罚的数额为5,000元以上3万元以下。因此，公司未及时办理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年检的行为被处以下限5,000元罚款属于从轻行政处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规定，行政处罚按照处罚的轻重程度包括如下六种：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或没收非法财物、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吊销许可证和行政拘留。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规定：“重大违法违规情形是指，凡被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给予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以上行政处罚的行为，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但处罚机关依法认定不属于的除外”。

经核查，主办券商及经办律师认为：上述违法行为发生在报告期外，公司已纠正违法行为，其违法后果已消除，且罚款金额较小，违法行为情节较为轻微，未对公司或他人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述情况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情形，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相应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的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孔德菁先生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相应处罚的情形。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均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的独立性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广大互联网用户提供域名注册、转让及交易过户等一站式服务，是国内知名的域名服务商。公司拥有从事上述业务完整、独立的供、销系统和专业人员，不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二）资产的独立性

公司由易名有限整体变更而来，易名有限全部资产负债均投入了公司，相关资产完整且权属明确¹⁴。公司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独立运营，公司目前独立、完整拥有经营必需的经营场所、设施和设备，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资产，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况。目前，公司未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¹⁴鉴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部分资产权属的更名手续正在进行中，但不会因此对公司开展现行业务造成重大影响。此外，股份公司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原有限公司的权利义务将由股份公司概括承受，上述资产权属文件尚未更名不会影响公司对于该等财产的独立、排他及完整的权利，不影响公司资产独立性。

（三）人员的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拥有独立运行的人力资源部门，对公司员工按照有关规定和制度实施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主要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和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兼职。

（四）财务的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实行独立核算，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具有独立银行账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账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核算并独立纳税。

公司财务人员均为专职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和社保。

（五）机构的独立性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机构独立于股东，办公场所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

公司的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为孔德菁先生。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公司的股东易云投资、易名网投资、麦腾投资外，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孔德菁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1、云朵网络有限公司

名称	云朵网络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50206200272818
法定代表人	孔德菁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经营期限	2013年12月19日至2063年12月18日
住所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990、992号301室
主营业务	研发、生产云朵智能安全鞋等智能可穿戴设备
股权结构	自然人股东孔德菁出资 4,000.00 万元，占股权比例 80%；嘉兴光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 1,000.00 万元，占股权比例 20%。
组织结构	董事会：孔德菁（董事长）、林海、彭来、黄晟山、李士奎；监事会：郭泽梅、杨奥纳、吴丽莲；总经理：孔德菁

2、厦门易名网络有限公司

名称	厦门易名网络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685251418X
法定代表人	孔德菁
成立日期	2009年3月10日
注册资本	102 万元
经营期限	2009年3月10日至2029年3月9日
住所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望海路10号603E单元
主营业务	提供商标注册、续展、查询、商标异议、答辩、复审的商标代理事务
股权结构	自然人股东孔德菁出资 92 万元，占股权比例 90.2%；林育认缴出资 10 万元，占股权比例 9.8%。
组织结构	执行董事：孔德菁；监事：陈亚伟；总经理：高清辉

3、厦门易拍网络有限公司

名称	厦门易拍网络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302850182L
法定代表人	戴国斌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16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经营期限	2014年10月16日至2064年10月15日
住所	厦门市火炬高新区软件园华讯楼A区B1F-066
经营范围	日用家电设备、其他电子产品零售、珠宝首饰、服装、鞋帽、家用电器等产品的竞拍及互联网销售等电子商务相关业务
股权结构	自然人股东孔德菁出资650万元，占股权比65%；自然人股东戴国斌出资300万元，占股权比例30%；自然人刘晓萍出资50万元，占比5%
组织结构	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戴国斌；监事：吴丽莲

4、易名有限公司（塞舌尔）

名称	eName Inc.（易名有限公司）
公司编号	138262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30日
注册资本	1,000,000美元
住所	塞舌尔维多利亚市
业务性质	商业性质
股权结构	发行股份1,00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孔德菁出资100万美元，占持股比100%
组织结构	董事：孔德菁

5、厦门小黄人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厦门小黄人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63031615812
法定代表人	陈立忠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3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期限	2015 年 6 月 3 日至 2065 年 6 月 2 日
住所	厦门市湖里区禾山街道枋湖北二路 889 号 643 室
主营业务	代理动漫产品销售
股权结构	易云投资出资 120 万元，占持股比 60%；陈立新出资 60 万元，占持股比 30%；陈立忠出资 20 万元，占持股比 10%
组织结构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陈立忠；监事：吴丽莲

6、厦门小黄人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厦门小黄人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6M00012D47D
法定代表人	陈立忠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12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期限	2015 年 8 月 12 日至 2065 年 8 月 11 日
住所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 106 号 639 单元

主营业务	代理动漫产品销售
股权结构	厦门小黄人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00 万元，占持股比 100%
组织结构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陈立忠；监事：王晓军

上述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差别较大，且分别独立运行，不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况，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孔德菁先生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出具了《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承诺人未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投资与股份公司具有竞争性的公司或其他组织。

2、承诺人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生产经营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3、承诺人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股份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消除与股份公司的同业竞争：承诺人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股份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股份公司同类的业务；承诺人保证不利用股东的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

4、承诺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6、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最近两年资金占用、违规担保情况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1、报告期内的关联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孔德菁以及公司关联方金小刚之间存在资金往来，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实际控制人孔德菁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向公司借款合计 852.42 万元，上述款项已于 2015 年 10 月全部归还完毕，未收取利息；

（2）公司关联人金小刚于 2014 年 12 月向公司借款 70.00 万元，于 2015 年 10 月全部归还完毕，该项借款未收取利息；

（3）公司实际控制人孔德菁于 2015 年 1 月向公司借款 1,500 万元，于 2015 年 10 月归还借款，该项借款未收取利息；

公司与孔德菁、金小刚之间的上述资金往来行为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系关联方临时性资金周转需要发生的借款，因借款期限较短，公司与孔德菁、金小刚未签署书面的借款协议，而是采用确认函的形式对前述资金拆借事宜进行了确认，亦未就此收取利息或其他形式的资金占用费。

2、申报审查期间的关联资金占用情况

申报审查期间，公司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为关联方代垫款、代付债务等方式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3、关联资金占用履行的决策程序

鉴于借款行为发生时，公司仍处于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治理机制较简单且缺乏关于关联交易、资金管理方面的内控管理制度，并未履行相应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但已按照公司内部规定履行了相应的资金对外拨付的签字、审批程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和公司组织机构，并能依法规范运作，治理结构完善。此外，公司上述向关联方提供资金拆借的行

为是在保证自身经营正常开展的基础上进行，且上述资金往来为偶然事件，公司未因上述借款发生流动资金紧张而影响其正常的业务开展的情况。亦未对公司、其他股东及债权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或实质危害，也未因此产生相关纠纷或诉讼。上述情况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也不存在重大的法律风险。

为规范上述资金往来，保护公司资产安全性，在股份公司成立之前，上述款项已全额清偿。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治理制度和“三会一层”治理机构，规范运作。为防止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公司采取的具体安排如下：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公司与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或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等行为进行合理限制，规定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及其他股东负有的诚信义务、不得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以及违反情形下的赔偿责任，并对公司与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交易的决策程序及回避制度进行了明确约定。

在前述基础上，公司制订《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对防范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设置制度性的约束措施，保证公司和其他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不受非法侵害。

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严格参照上述制度执行。

4、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1) 关联方出具的相关承诺

①报告期内曾经与公司发生关联资金往来的关联方孔德菁、金小刚分别出具承诺函，承诺未来将不会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相关资金。

②为更好规范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未来将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严格限定资金用途，以确保资金用于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业务活动之中。

③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将尽量避免与股份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规定相抵触的前提下，将促使关联方与股份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的有关程序；不通过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股份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2) 关联方承诺履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至今，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上述关联方承诺得以有效履行。

(二) 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职务/亲属关系	持股方式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份是否冻结/质押
1	孔德菁	董事长	直接持股	5,000,000	30.00%	否
			间接持股	1,351,333	8.11%	
2	洪育鹏	董事	间接持股	102,128	0.61%	否
3	金小刚	董事、总经理	间接持股	175,000	1.05%	否
4	简晓梅	监事会主席	间接持股	25,000	0.15%	否

5	高慧贤	财务总监、董事会 秘书	间接持股	50,000	0.30%	否
6	戴科英	董事姚劲波之配 偶	直接持股	1,157,400	6.94%	否
7	姚劲波	董事	-	-	-	-
8	姚剑军	董事	-	-	-	-
9	吴泽源	监事	-	-	-	-
10	伊光旭	监事	-	-	-	-
合计		-	-	7,860,861	47.16%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姚劲波与股东戴科英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其他直系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1、协议签署情况

除公司外部董事姚劲波、姚剑军、洪育鹏，外部监事伊光旭、吴泽源外，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对工作内容、劳动报酬等方面作了规定。该等《劳动合同》均履行正常，不存在现时的或可预见发生的违约情形。

2、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管理层诚信状况的承诺函》等重要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位	其他单位兼职/任职情况	
		兼职/任职的单位名称	职位
孔德菁	董事长	厦门易名网络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云朵网络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易名网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麦腾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易云投资	执行董事兼经理
		易名有限公司（塞舌尔）	董事
		澳洲易名	董事
		易动网络	执行董事兼经理
洪育鹏	董事	杭州万曲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时云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隆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厦门隆领之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米林隆领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姚剑军	董事	厦门飞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飞鱼科技	主席兼行政总裁
		厦门飞娱无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厦门喜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厦门翼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厦门小鱼飞飞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厦门鱼飞星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厦门掌心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厦门好好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厦门飞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厦门享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厦门光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姚劲波	董事	58.com Inc	董事兼首席执行官
		China Classified Network Corporation (BVI)	董事
		中国分类信息集团有限公司（香港公司）	董事
		北京城市网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五八同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北京五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北京网邻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五八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长沙五八同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北京五八到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天津五八到家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瑞庭网络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上海瑞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天津瑞庭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北京城市讯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北京云企互联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北京同城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城市网讯（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山景科创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北京阳光谷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北京志墨思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易云游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经理
		北京裕山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北京乐新创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北京乐新创展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天津五八同城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湖南五八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西藏科劲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北京学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学大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链农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伊光旭	监事	厦门飞博共共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厦门飞博文创网络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厦门光氧文创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厦门仟象印画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监事
		厦门意外境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监事
吴泽源	监事	厦门美图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厦门美图之家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厦门美图移动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MEITU(CHINA)LIMITED	董事
		Meipai global limited	董事
		MEITU, INC.	董事
		Meitu Investment Ltd	董事
简晓梅	监事会主席	叁玖叁科技	监事
		厦门爱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等法律有关规定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竞业禁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九）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由五名董事组成；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一) 董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性质	当选时间	程序	董事	变动原因
有限公司	2005.05.18- 2014.06.26	股东会	孔德菁（执行董事）	---
有限公司	2014.06.27- 2015.12.17	股东会	孔德菁、洪育鹏、戴科英、金小刚、林育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设立董事会
股份公司	2015.12.18 至今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孔德菁、洪育鹏、金小刚、姚劲波、姚剑军	股份公司成立，重新 选举董事

(二) 监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性质	当选时间	程序	监事	变动原因
有限公司	2005.05.18- 2014.06.26	股东会	林育	---
有限公司	2014.06.27- 2015.12.17	股东会	陈志敏	林育当选董事不得兼任 监事，故重新选举监事
股份公司	2015.12.18 至今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职工大会	伊光旭、吴泽源、 简晓梅	股份公司成立后，选举监 事会

(三) 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性质	聘任时间	程序	高级管理人员	变动原因
有限公司	2005.05.18- 2014.06.26	执行董事	总经理：孔德菁	---
有限公司	2014.06.27- 2015.12.17	董事会		
股份公司	2015.12.18- 2016.03.27	董事会	总经理：孔德菁 副总经理、董事会	股份公司成立后，选聘高 级管理人员

			秘书：金小刚 财务总监：高慧贤	
股份公司	2016.03.28 至今	董事会	总经理：金小刚 财务总监、董事会 秘书：高慧贤	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明确 管理团队职责、适当调整 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近两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主要系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为优化、完善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而相应选聘，该等变动没有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且近两年变动均履行了《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程序。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并以合并数反映。

一、审计意见

致同所接受委托，对本公司报告期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6）第 350ZB003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易名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易名科技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402,681.21	31,940,892.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630,000.00	665,000.00
预付款项	30,871,467.67	2,227,083.43
应收利息	-	-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001,468.69	9,580,106.10
存货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3,084,176.59	-
流动资产合计	109,989,794.16	44,413,081.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设定收益计划净资产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515,896.59	537,517.41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3,898,386.03	77,616.9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977.25	566,021.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33,259.87	1,181,155.90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15,423,054.03	45,594,237.61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3,768,871.53	4,548,709.07
预收款项	65,296,886.49	18,901,495.94
应付职工薪酬	2,278,553.94	2,062,319.33
应交税费	605,842.32	4,602,992.41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47,064.28	575,859.4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5,885.95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72,443,104.51	30,691,376.20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89,279.40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279.40	-
负债合计	72,532,383.91	30,691,376.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3,689,945.51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828,867.48	503,856.94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6,297,699.54	3,965,701.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816,512.53	14,469,558.33
少数股东权益	74,157.59	433,303.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890,670.12	14,902,861.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5,423,054.03	45,594,237.6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0,420,438.26	167,549,237.64
减：营业成本	205,397,310.92	135,810,109.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1,012.24	807,562.60
销售费用	3,777,562.16	2,813,505.76
管理费用	16,360,453.09	10,193,124.52
财务费用	3,765,155.77	2,054,816.28
资产减值损失	91,515.02	35,0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6.57	16,333.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808,495.63	15,851,453.10
加：营业外收入	1,615,704.37	232,871.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14,716.32	1,438,669.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768.26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409,483.68	14,645,655.50
减：所得税费用	4,462,212.77	2,740,797.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947,270.91	11,904,857.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347,033.20	12,451,554.70
少数股东损益	-399,762.29	-546,696.9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947,270.91	11,904,857.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347,033.20	12,451,554.70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9,762.29	-546,696.92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83	1.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83	1.25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2,466,805.11	198,068,745.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04,579.07	100,895.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371,384.18	198,169,640.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1,891,089.24	136,213,441.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64,059.06	4,433,305.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27,741.13	6,898,136.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48,949.60	20,615,531.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131,839.03	168,160,41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39,545.15	30,009,225.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66.57	16,333.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6,566.57	16,333.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22,158.51	513,277.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79.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22,237.51	513,277.43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5,670.94	-496,943.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9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9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2,3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2,300.00	9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7,134.65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022.85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383.20	-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449,383.2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4,540.7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759.30	9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5.52	-1.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461,789.03	30,492,281.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40,892.18	1,448,611.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402,681.21	31,940,892.18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503,856.94	3,965,701.39	433,303.08	14,902,861.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503,856.94	3,965,701.39	433,303.08	14,902,861.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3,689,945.51	-	-	-	2,325,010.54	2,331,998.15	-359,145.49	27,987,808.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8,347,033.20	-399,762.29	27,947,270.9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2,828,867.48	-2,828,867.48	40,616.80	40,616.8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828,867.48	-2,828,867.48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40,616.80	40,616.8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23,689,945.51	-	-	-	-503,856.94	-23,186,088.57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23,689,945.51	-	-	-	-503,856.94	-23,186,088.57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79.00	-	-79.00
四、本期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3,689,945.51	-	-	-	2,828,867.48	6,297,699.54	74,157.59	42,890,670.12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7,981,996.37	-	2,018,003.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	-7,981,996.37	-	2,018,003.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503,856.94	11,947,697.76	433,303.08	12,884,857.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2,451,554.70	-546,696.92	11,904,857.7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980,000.00	98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980,000.00	98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	-	-	-	-	-	-	-	-	-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金额									
3.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503,856.94	-503,856.94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503,856.94	-503,856.94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 益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503,856.94	3,965,701.39	433,303.08	14,902,861.41

(二) 最近两年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158,948.86	31,388,557.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630,000.00	665,000.00
预付款项	30,867,487.67	2,227,083.43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064,288.69	9,580,106.10
存货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3,084,176.59	-
流动资产合计	113,804,901.81	43,860,746.9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336,985.88	1,02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490,652.11	524,513.52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66,135.96	77,616.9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7,429.37	566,021.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51,203.32	2,188,152.01
资产总计	115,856,105.13	46,048,898.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3,768,871.53	4,548,709.07
预收款项	65,296,886.49	18,901,495.94
应付职工薪酬	2,275,109.94	2,008,373.74
应交税费	605,842.32	4,602,992.41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47,064.28	948,758.4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5,885.95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72,439,660.51	31,010,329.56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89,279.40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279.40	-
负债合计	72,528,939.91	31,010,329.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3,689,945.51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828,867.48	503,856.94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未分配利润	6,808,352.23	4,534,712.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327,165.22	15,038,569.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5,856,105.13	46,048,898.98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0,448,438.26	167,537,587.15
减：营业成本	205,397,310.92	135,810,109.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1,012.24	807,520.65
销售费用	3,777,562.16	2,808,317.76
管理费用	15,224,222.39	9,068,426.49
财务费用	3,765,484.86	2,057,862.53
资产减值损失	1,014,529.14	35,0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523.89	16,333.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007,792.66	16,966,684.34
加：营业外收入	1,615,394.07	232,871.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10,751.28	1,438,192.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716.73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612,435.45	15,761,363.51
减：所得税费用	4,323,760.65	2,740,797.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88,674.80	13,020,565.7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288,674.80	13,020,565.79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2,466,805.11	198,056,745.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01,335.64	96,883.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568,140.75	198,153,629.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1,891,089.24	136,213,441.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79,000.29	4,100,475.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26,747.18	6,896,744.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62,449.24	19,500,136.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759,285.95	166,710,79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08,854.80	31,442,831.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468,409.54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66.57	16,333.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69,476.11	16,333.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5,158.51	499,217.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750,079.00	1,0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05,237.51	1,519,217.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5,761.40	-1,502,883.67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2,3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3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7,134.65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022.85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157.5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142.5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5.52	-1.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770,391.42	29,939,946.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388,557.44	1,448,611.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158,948.86	31,388,557.44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503,856.94	4,534,712.48	15,038,569.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503,856.94	4,534,712.48	15,038,569.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3,689,945.51	-	-	-	2,325,010.54	2,273,639.75	28,288,595.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8,288,674.80	28,288,674.8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2,828,867.48	-2,828,867.48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828,867.48	-2,828,867.48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23,689,945.51	-	-	-	-503,856.94	-23,186,088.57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23,689,945.51				-503,856.94	-23,186,088.57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79.00	-79.00
四、本期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3,689,945.51	-	-	-	2,828,867.48	6,808,352.23	43,327,165.22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7,981,996.37	2,018,003.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	-7,981,996.37	2,018,003.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503,856.94	12,516,708.85	13,020,565.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3,020,565.79	13,020,565.7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503,856.94	-503,856.94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503,856.94	-503,856.94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期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503,856.94	4,534,712.48	15,038,569.42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编制。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注册地	取得方式	纳入合并范围期间	业务性质
易动网络	51.00%	200.00 万元	厦门	投资设立	2014.03.11 至今	域名解析服务，正在注销中
叁玖叁科技	100.00%	100.00 万元	厦门	投资设立	2015.01.26 至今	商标交易平台
易拍拍卖	51.00%	100.00 万元	厦门	投资设立	2015.03.19 至 2015.09.29	已注销，存续期间未实际经营业务
澳州易名	100.00%	1,200.00 澳元	澳大利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2014.01.01 至今	国际域名注册服务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除上述变化以外，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范围未发生其他变化。

五、报告期内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3、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

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

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存放于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平台的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将单个欠款单位金额在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员工暂借款、押金、保证金等。

组合中，组合 1 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	-----	-----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员工暂借款、押金、保证金等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计提比例为零。

8、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系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内的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一）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11、资产减值”。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及办公设备	3-5	5-10	18-31.67
运输设备	5	5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内的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一) 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11、资产减值”。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0、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系计算机软件、经营用域名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计算机软件	1-5 年	年限平均法
经营用域名	10 年	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

内的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一)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11、资产减值”。

11、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公司仅涉及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

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3、收入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销售商品

在域名销售业务中，由于本公司系根据客户的要求向域名供应商购入域名并提交给客户，域名提交后主要风险和报酬即转移给客户，本公司不再对域名实施

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因此，本公司在相关价款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将域名提交给客户时确认域名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报告期内推出的域名注册优惠活动较多，从其对平台 ID 下款项的影响角度主要划分为两类：(1) 客户前期以低于面值的价格购买一定面值的优惠券，其后再凭优惠券进行消费。针对此类优惠活动，公司对应进行的平台和会计处理如下：①客户购买优惠券时，其在平台 ID 下款项减少，优惠券增加；公司财务减少支付的预收账款，并相应增加“其他应付款—未使用优惠券大礼包”；②客户后续使用该优惠券消费或该优惠券失效时，平台 ID 下款项不变，优惠券减少；公司财务减少相应的“其他应付款—未使用优惠券大礼包”，同时确认收入；(2) 客户通过参与公司某些优惠活动免费获取了小额优惠券，其后在进行域名注册、转入、续费等业务时，使用该小额优惠券抵减一部分待支付款项。针对此类优惠活动，公司对应进行的平台和会计处理如下：①客户免费获得该消费券，其在平台 ID 下款项不变，消费券增加；公司财务未进行处理；②客户后续使用该消费券抵减消费金额时，平台 ID 下消费券减少；鉴于其业务实质系销售折扣，公司财务按其实际支付的款项金额确认收入，对应开具的发票亦按照折扣后金额开具。

②提供劳务

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期限的，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进度确认收入；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成果需经客户验收确认的，在本公司提交了相应的服务成果并通过验收，取得客户的验收报告，获得明确的收款证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其他服务在本公司提供了相应服务，取得明确的收款证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同一合同中，既约定了产品销售金额又约定了服务费金额的，分别按照产品销售收入和服务收入确认原则确认相应的收入；如果产品销售收入和服务收入不能区分，则将其一并作为产品销售进行核算。

1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

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

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简称企业

会计准则第 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外,上述其他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六、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万元)	11,542.31	4,559.42
股东权益合计 (万元)	4,289.07	1,490.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万元)	4,281.65	1,446.96
每股净资产 (元/股)	4.29	1.4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4.28	1.45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	62.60%	67.34%
流动比率 (倍)	1.52	1.45
速动比率 (倍)	1.52	1.45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26,042.04	16,754.92
净利润 (万元)	2,794.73	1,190.4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2,834.70	1,245.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2,658.61	1,313.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98.58	1,367.84
毛利率（%）	21.13%	18.94%
净资产收益率（%）	98.97%	151.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94.21%	165.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83	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83	1.2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72.03	478.71
存货周转率（次）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723.95	3,000.9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4.72	3.00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份总数”计算；
-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份总数”计算；
- 3、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按照“母公司期末负债总额/母公司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 4、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5、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6、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7、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具体如下：

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总数”计算；

（二）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由 2014 年的 1,190.49 万元增长至 2015 年的 2,794.73 万元，增幅达 134.76%；综合毛利率由 2014 年的 18.94% 增长至 2015 年 21.13%，增幅达 11.54%，公司盈利能力的增强主要来源于以下方面：

（1）2015 年公司推出多项域名注册优惠活动，同时，社会对于域名的价值认可度越来越高，促使公司域名注册业务快速增长，使得相应的注册用户数量及域名保有量亦大幅增加，进而又推动域名交易业务的快速拓展；

（2）虽然由于多项推广及促销活动导致域名注册业务毛利率由 2014 年的 6.94% 下降至 2015 年的 4.91%，但 2015 年域名注册业务的收入较 2014 年增长 48.01%，总体毛利水平相当；同时，由于注册用户及域名保有量的激增，为域名交易提供了更多的标的与需求用户，导致 2015 年度域名交易业务亦大幅增加，域名交易收入较 2014 年增长 106.01%。而由于域名交易业务系由平台提供中介服务并收取交易佣金，无其他相关成本，从而导致对应的毛利贡献占比由 2014 年的 67.85% 增至 2015 年的 80.62%。因此公司全年毛利及毛利率均较 2014 年有所上升。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毛利率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三五互联（300051） ^注	30.35%	30.24%
本公司	21.13%	18.94%

注：由于可比公司三五互联经营多项业务，上述数据系仅涵盖其年度报告中“网络域名”业务的数据，即从其主营业务中剔除了企业邮箱等其他业务的影响。

公司相较同行业上市公司三五互联毛利较低的主要原因系：三五互联系一家通过 SaaS 模式，依靠自主研发的应用软件系统，重点面向中小企业客户，提供企业邮箱、电子商务网站建设、网络域名、办公自动化系统（OA）、客户关系管理系统（CRM）等软件产品及服务的专业提供商。域名业务系其全套业务链中的一个相对较小环节，相关业务多通过企业邮箱等业务带动，相应的域名销售价格、业务毛利较高。而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域名领域的相关业务，公司的发展策略是通过用户积累，增强用户粘性，增加平台用户数量与域名保有量，快速扩大在域名行业的市场占有率，从而推动公司续费和交易等高毛利业务发展。因而，公司通过前期促销策略快速积累用户，导致综合毛利率低于三五互联。但相较三五互联，公司在域名注册量、域名保有量及相应的域名业务收入乃至域名行业地位等方面均处于领先水平。三五互联 2015 年度域名业务收入仅为 3,320.90 万元，而公司当年仅域名注册业务收入就达 21,599.82 万元。

2、偿债能力分析

从长期偿债能力上看，2014 年末、2015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67.34%、62.60%。较为稳定、适中，不存在明显的长期偿债风险。从短期偿债能力上看，2014 年末、2015 年末，由于公司属于非生产型企业，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存货，公司流动比例和速动比率保持一致，分别为 1.45 倍、1.52 倍，较为平稳；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相对较低，主要系公司业务模式特点决定：一方面，客户通过公司的域名管理平台进行域名注册或交易时，首先需要进行其注册 ID 下的预先充值缴费，且相应的预先充值金额仅限用于域名业务消费；另一方面，随着公司域名保有量不断增加，在行业内的影响力也越来越大，客户对公司平台的粘性也在不断增强，在收到域名交易所得款项后，并未立刻提现而是将款项保

留在账户中以寻求其他注册、交易机会，而公司是在客户成功完成域名注册或域名交易业务后方确认相应收入，从而使公司期末形成较大的预收账款所致。

3、营运能力分析

2014年、2015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478.71、372.03，相对较高。其主要原因系由公司的业务特点及收入确认方法所致：公司下游客户为对域名有需求的广大用户，包括企事业单位、自然人等。鉴于公司客户通过公司域名管理平台进行交易或注册业务前，首先需要保证其个人ID下有足够支付相应交易的金额，因此在公司的收入确认具体方法中，取得的相应的收款证据成为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确认收入的一个基本条件。故一般情况下，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形成应收账款。公司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系应收CNNIC的“CN”、“中国”域名联合市场营销推广费用。

因此，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净利润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3.95	3,000.92
净利润	2,794.73	1,190.49
差额	1,929.23	1,810.4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合计数为7,724.88万元，较净利润合计数3,985.21万元多3,739.66万元。2014年、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公司业务特点所致：首先，公司注册用户需要预先在其个人ID下充入足够支付相应交易的金额方能进行域名注册及购买域名操作，公司也经常开展活动吸引顾客预先充值，同时由于充值金额

仅限于域名业务消费,不可提现,因此导致产生大量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其次,随着公司域名保有量不断增加,在行业内的影响力也越来越大,客户对公司平台的粘性也在不断增强,很多客户在完成域名出售后所获得款项并未立刻提现而是保留在账户内以寻求其他注册、交易机会,从而减少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而公司是在客户成功完成域名注册或域名交易业务后方确认相应收入,因而导致公司出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当期净利润的情形。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 2014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9.69 万元,主要系公司本期购置电子及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所致;公司 2015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11.57 万元,主要系公司本期购置车辆等固定资产、子公司叁玖叁科技购置经营性域名等无形资产导致现金流出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 2014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净额为 98.00 万元,系子公司易动网络当期吸收少数股东投资现金流入所致;公司 2015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净额为 33.78 万元,其中,现金流入 97.23 万元,主要系原子公司易拍拍卖当期吸收少数股东投资现金流入及购置经营性车辆按揭贷款现金流入;现金流出 63.45 万元,主要系易拍拍卖注销时支付给少数股东的款项流出及偿还当期银行按揭贷款现金流出。

七、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分析

(一) 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致力于域名领域的相关业务,为广大互联网用户提供域名注册、转让及交易过户等一站式服务,是国内知名的域名服务商。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 销售商品

在域名销售业务中,由于本公司系根据客户的要求向域名供应商购入域名并提交给客户,域名提交后主要风险和报酬即转移给客户,本公司不再对域名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因此,本公司在相关价款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将域名提交给客户时确认域名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期限的,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进度确认收入;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成果需经客户验收确认的,在本公司提交了相应的服务成果并通过验收,取得客户的验收报告,获得明确的收款证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其他服务在本公司提供了相应服务,取得明确的收款证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同一合同中,既约定了产品销售金额又约定了服务费金额的,分别按照产品销售收入和服务收入确认原则确认相应的收入;如果产品销售收入和服务收入不能区分,则将其一并作为产品销售进行核算。

2、营业收入构成及比例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 100%,主营业务突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6,042.04	100.00%	16,754.92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营业收入合计	26,042.04	100.00%	16,754.92	100.00%

3、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公司最近两年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域名注册	21,599.82	82.94%	14,593.56	87.10%
域名交易	4,436.15	17.03%	2,153.38	12.85%
其他	6.08	0.02%	7.98	0.05%
合计	26,042.04	100.00%	16,754.92	100.00%

公司主要为广大互联网用户提供域名注册、转让及交易过户等一站式服务，其中，域名注册服务是基础业务，能促使公司的注册用户和域名保有量增加，为域名交易提供更多的交易标的和需求用户，从而推动域名交易业务和域名管理及附加等其他业务的发展，报告期内其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7.10%、82.94%。

(1) 域名注册业务收入分析

2014年、2015年，公司域名注册收入金额分别为14,593.56万元、21,599.82万元。2015年公司域名注册收入较2014年增长48.01%，其主要原因系：随着互联网与现实社会的逐渐融合，域名也从最初诞生时仅作为互联网入口标识的使用功能向附加了品牌价值的无形资产转变。现代社会对品牌价值的保护日趋重视，域名也已等同于企业在互联网上的形象，与商标的地位同等重要。在社会逐渐认可域名价值的大背景下，公司2015年的域名注册业务得以快速发展，同时为了吸引更多用户，增强客户粘性，公司在该年举行多次注册优惠活动，以向用户推广域名注册，从而增加公司用户和域名保有量，进而推动公司域名注册业务的增长。

(2) 域名交易业务收入分析

2014年、2015年，公司域名交易手续费收入分别为2,153.38万元、4,436.15万元。2015年公司域名交易手续费收入较2014年增长106.01%，其主要原因系：一方面注册业务的大幅增长使公司用户数和域名保有量激增，从而带动了域名交易业务的发展；另一方面，随着域名价值被更广泛地认同，域名交易业务也随之更加频繁。

(3) 其他业务收入分析

2014年、2015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7.98万元、6.08万元，主要系公司根据客户特定要求，为其提供注册安全锁、身份认证等域名管理及附加业务等形成的收入。

(4) 公司业务稳定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快速发展，截至2014年末、2015年末，公司的域名保有量如下：

域名类别	2015年末保有量(个)	2014年末保有量(个)
.com.cn	280,802	170,610
.cn	1,679,542	366,769
.com	2,545,462	641,406
.net	454,100	85,976
其他域名	843,027	167,825
合计	5,802,933	1,432,586

基于目前的域名保有量和发展态势，公司在业内已经具备良好的业务基础和客户口碑，在巩固域名注册相关续费业务的同时，亦有利于吸引更多的客户到公司平台进行域名交易及其他业务交流；同时，随着目前国内互联网业务的蓬勃发展及域名价值认可度的提升，域名相关业务也正进入发展阶段。而作为行业内的标杆企业，公司亦将受益并凭借自身实力寻求业务的稳定发展。

(二) 经营成果变动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2014年、2015年，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13,581.01万元、20,539.73万元，主要系域名注册业务产生。具体构成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域名获取成本	20,189.39	98.29%	13,475.74	99.22%

ICANN 域名费用	313.74	1.53%	86.11	0.63%
接口使用费	36.27	0.18%	18.66	0.14%
其他费用	0.34	0.00%	0.49	0.00%
合计	20,539.73	100.00%	13,581.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核算域名获取成本、ICANN 域名费用、接口使用费和其他成本。其中，域名获取成本核算内容主要指公司按照域名注册客户的需求向该域名所属注册管理机构（VERISIGN、CNNIC 等）提交申请信息并完成注册、获得相应域名时，需要支付给对应注册管理机构的域名获取费用；ICANN 域名费用包括两部分：（1）ICANN 针对“.com”、“.net”等部分顶级域名注册收取的每个域名 0.18 美元的统一费用，该费用由 ICANN 按季度与各域名注册服务商进行结算。（2）ICANN 针对其认证的注册服务商按域名注册端口数量每年收取固定费用。公司每年向其缴纳合计 8,000 美元的费用；接口使用费核算内容为：针对一家公司，注册管理机构仅对其提供一个注册接口。为了提高域名注册成功率，公司与其他注册商签订接口合作协议，使用其接口注册并每年向其支付一定的接口使用费。

与 2015 年域名注册收入的大幅增长相匹配，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成本较 2014 年增长 51.24%，主要系对应的域名获取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2、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2014 年、2015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万元）	占比	毛利率	毛利（万元）	占比	毛利率
域名注册	1,060.09	19.27%	4.91%	1,012.92	31.91%	6.94%
域名交易	4,436.15	80.62%	100.00%	2,153.38	67.85%	100.00%
其他	6.08	0.11%	100.00%	7.60	0.24%	95.27%
合计	5,502.31	100.00%	21.13%	3,173.91	100.00%	18.94%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为广大互联网用户提供域名注册、转让及交易过户等一站式服务，其中，域名注册业务是基础类业务，由其促使公司的注册用户和域名

保有量增加，公司的营业成本亦主要由域名注册业务产生。在此基础上带动发展起来的域名交易业务和域名管理及附加等其他业务基本不产生相应成本。

2014年、2015年，公司域名注册业务毛利率分别为6.94%、4.91%。在域名注册收入大幅增长的同时，2015年域名注册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系：1、2015年为吸引更多用户、增强客户粘度并提高域名注册量，公司推出多项域名注册优惠活动，以接近成本价格向用户推广域名注册；2、由于本期用户交易量增大，很多用户充值金额达到公司金牌用户标准，由普通用户转为金牌用户，对应的域名注册价格亦相应下降。

2015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为21.13%，较2014年的18.94%增加的主要原因为：虽然由于多项推广及促销活动导致公司基础业务之域名注册业务毛利降低，但是随着本期域名注册业务的大幅增长，域名注册用户及域名保有量激增，为域名交易提供了更多的标的与需求用户，从而带动了域名交易业务量大幅上升，该业务无其他相关成本，对应的毛利贡献率由2014年的67.85%增至2015年的80.62%，因此公司全年毛利及毛利率均较2014年有所上升。

3、营业利润波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26,042.04	16,754.92
营业利润	3,080.85	1,585.15
利润总额	3,240.95	1,464.57
净利润	2,794.73	1,190.49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系利润的主要驱动因素，变动趋势一致，匹配度较高。

（三）报告期内的期间费用分析

2014年、2015年，公司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比重变动趋势如下：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377.76	1.45%	281.35	1.68%
管理费用	1,636.05	6.28%	1,019.31	6.08%
财务费用	376.52	1.45%	205.48	1.23%
期间费用合计	2,390.32	9.18%	1,506.14	8.99%
营业收入	26,042.04		16,754.92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合计数分别为 1,506.14 万元 2,390.3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99%、9.18%，占比较低且保持稳定。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服务费	-	58.68
广告宣传费	22.78	155.57
薪酬费用	349.95	63.39
电话费	3.62	3.72
折旧费	1.41	-
合计	377.76	281.35

2014 年、2015 年，公司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 281.35 万元、377.7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68%、1.45%，以公司经纪部门人员薪酬费用、广告宣传费为主。

2015 年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4 年增长 34.27%，主要系一方面随着公司域名交易业务规模的扩张，相应的经纪人员规模增加，另一方面，随着域名交易金额增加，采用提成制薪酬结构的域名经纪人员薪酬待遇相应增加导致薪酬费用增长所致。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费用	969.19	686.63
薪酬费用	256.49	174.40
中介机构费用	124.53	47.35
折旧与摊销	27.58	2.99
会务费	74.34	-
租赁费	25.99	16.06
其他费用	157.93	91.89
合计	1,636.05	1,019.31

2014 年、2015 年，公司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 1,019.31 万元、1,636.0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08%、6.28%，以研发费用、人员薪酬费用为主。

2015 年公司管理费用相比 2014 年增长 60.50%，主要原因系：（1）公司业务量的大幅增加，对公司域名管理平台的运营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在域名行业的快速发展和客户需求多样化的推动下，公司致力于研究和尝试各种交易方式、业务模块的创新。在此背景下，公司 2015 年扩大研发团队与运营人员，继续加大对研发的支持和投入，导致本期研发费用增幅较大；（2）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管理部门人员也相应增加，导致薪酬费用上升；（3）为了加强客户粘度，公司本年举办十周年答谢会，相应的会务费用投入增加等。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直接人工	616.17	365.75
直接投入	74.75	68.36
折旧费	21.11	2.34

技术服务费用	250.09	250.18
其他	7.07	-
合计	969.19	686.63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3.80	-
减：利息收入	6.37	0.80
汇兑损益	-34.31	0.28
手续费及其他	413.39	206.01
合计	376.52	205.48

2014 年、2015 年，公司财务费用金额分别为 205.48 万元、376.5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3%、1.45%，主要为公司支付给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平台的手续费。

（四）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银行理财收益	0.11	1.63
合计	0.11	1.63

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能力较强，为了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益，公司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公司所购理财产品风险评级主要为稳健性或保守型。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8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1.45	23.2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11	1.63
除上述各项之外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3	-143.83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合计	160.21	-118.95
减: 所得税影响金额	24.09	3.7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6.12	-122.68

2014 年, 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收入 23.25 万元、对外捐赠支出 108.00 万元及因补代扣代缴海外域名业务增值税而缴纳的相应滞纳金支出; 2015 年, 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收入。

报告期内, 公司的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政府补助	161.45	23.25
其他	0.12	0.04
合计	161.57	23.29

其中, 公司收到的较大金额的政府补助及其确认依据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依据文件
------	---------	---------	------

基于数据中心的分布式智能 DNS 系统创新基金	-	20.00	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技术创新资金无偿资助项目合同
所得税返还（财政扶持）	65.93	-	厦门市思明区科技和信息化局出具的专项确认文件
增值税返还（财政扶持）	83.98	-	厦门火炬高新区管委会计划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财政扶持资金的通知（厦高财[2015]7 号）

（2）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834.70	1,245.1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万元）	136.12	-122.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698.58	1,367.8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4.80%	-9.85%

2014 年、2015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9.85%、4.80%，占比较低。

（五）适用税率以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注）

注：易名科技企业所得税率为 15%，下属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3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于 2013 年 7 月 5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国家税务局、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335100021），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3 日向厦门市火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税局办理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事项备案。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的主要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流动资产	10,998.98	95.29%	4,441.31	97.41%
非流动资产	543.33	4.71%	118.12	2.59%
总资产	11,542.31	100.00%	4,559.42	100.00%

公司致力于域名领域的相关业务，为广大互联网用户提供域名注册、转让及交易过户等一站式服务，是非生产型企业。公司资产主要以流动资产为主。2014 年末、2015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7.41%、95.29%。

1、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6.82	0.52
银行存款	7,050.86	2,362.48
其他货币资金	382.58	831.09
合计	7,440.27	3,194.09

公司主要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公司存放于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平台的资金。公司报告期内合作的第三方支付平台有：支付宝、盛付通、银联。为便于平台客户充值，公司与前述第三方支付平台分别签署合作协议和服务合同，约定由其为公司提供资金收付服务，公司支付相应的服务手续费。公司与之相对应的资金结算情况如下：（1）支付宝：2015年11月前，公司每天核查支付宝余额，每当超过50万元时，取整结算至公司账户，2015年11月起，该接口开始按T+1天结算。即客户充值入款的第二天全额结算至公司账户；（2）银联：根据协议约定，银联将平台客户的充值资金扣除相应的手续费后，于充值次日起T+1个工作日内，结算至公司指定账户；（3）盛付通：每当盛付通端口余额超过50万元时，取整结算至公司账户。报告期内，第三方平台的相关收付情况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2015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2014年末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系随着2015年公司域名注册、域名交易业务的大幅增长，一方面公司域名管理平台注册用户增加且用户在各自ID下的充值款项亦大幅增加，另一方面，随着公司域名保有量不断增加，在行业内的影响力也越来越大，客户对公司平台的粘性也在不断增强。很多客户在收到域名交易所得款项后，并未立刻提现而是将款项保留在其个人ID下以寻求其他注册、交易机会。而公司是在客户成功完成域名注册或域名交易业务后方确认相应收入，从而导致公司期末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账款

2014年末、2015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万元）	63.00	66.50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0.24%	0.40%

鉴于公司客户通过公司域名管理平台进行交易或注册业务前，首先需要保证其个人ID下有足够支付相应交易的金额，因此在公司的收入确认具体方法中，

取得的相应的收款证据成为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确认收入的一个基本条件。故一般情况下，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形成应收账款。公司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余额70万元，系公司根据2014年签署的相关协议，应收CNNIC的“CN”、“中国”域名联合市场营销推广费用。

该笔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	-	-	-
1-2年（含2年）	70.00	100.00%	7.00	63.00
合计	70.00	100.00%	7.00	63.00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70.00	100.00	3.50	66.50
合计	70.00	100.00	3.50	66.50

3、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明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龄以一年以内为主，其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含1年）	3,086.00	99.96%	222.71	100%
1-2年（含2年）	1.15	0.04%	-	-
合计	3,087.15	100%	222.71	100%

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所需的资源主要为上游域名注册管理机构所开放的域名，公司对应的上游供应商即为拥有相应域名提供权的所属域名注册管理机构，如

Verisign、CNNIC 等。根据相关协议，一般情况下，为保证域名资源采购的及时性并提高成功率，公司会结合未来一段时间内的业务量预估情况向相关域名注册管理机构预付一定金额的款项，便于公司在根据域名注册客户要求向该域名所属注册管理机构提交申请信息时，公司在相关域名注册管理机构处有足够的金额以支付相应的域名获取费用。

2015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为 3,087.15 万元，较 2014 年末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系：①公司在 2015 年末、2016 年初开展了多项业务推广活动，带动了在此期间的域名注册、交易业务量激增，相应地，公司预先在各所属域名注册管理机构处缴纳了较大金额的款项以供注册业务扣款使用；②基于 2015 年末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影响，公司增加了在 VERISIGN 等国外域名注册管理机构的预付款项。

(2) 预付款项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2014 年末、2015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前 5 名金额合计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分别为 78.82%、94.34%。

单位：万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VERISIGN	非关联方	2,429.57	1 年以内	78.70%
ZODIAC REGISTRY(HONGKONG) LIMITED	非关联方	146.55	1 年以内	4.75%
CNNIC	非关联方	144.33	1 年以内	4.68%
INTERNET ESCROW SERVICES	非关联方	130.41	1 年以内	4.22%
Public Interest Registry	非关联方	61.44	1 年以内	1.99%
合计	-	2,912.30	-	94.3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CNNIC	非关联方	105.26	1 年以内	47.26%

VERISIGN	非关联方	33.67	1年以内	15.12%
Web Commerce Communications Limited	非关联方	14.37	1年以内	6.45%
兴业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7	1年以内	5.24%
INTERNET ESCROW SERVICES	非关联方	10.56	1年以内	4.74%
合计	-	175.54		78.82%

4、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组合1	35.99	34.02%	1.80	5.00%	34.19
组合2	65.96	62.34%			65.96
组合小计	101.95	96.36%	1.80	1.77%	100.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5	3.64%	3.85	100.00%	-
合计	105.80	100.00%	5.65	5.34%	100.15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组合1					

组合 2	958.01	100%	-	-	958.01
组合小计	958.01	100%	-	-	958.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958.01	100%	-	-	958.01

注：组合 1 系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组合(公司各报告期末组合 1 的账龄均在 1 年以内)；组合 2 系员工暂借款、押金、保证金等，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计提比例为零。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如下：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万元）	占比	账面余额（万元）	占比
保证金及押金	64.67	61.12%	33.98	3.55%
员工暂借款	1.28	1.21%	924.04	96.45%
其他	39.84	37.66%	-	-
合计	105.80	100.00%	958.0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是按 CNNIC 要求缴纳的域名保证金及押金、暂借款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
王海宁	欠款	35.99 ¹⁵	1 年以内	34.02%	1.80
CNNIC	保证金	31.00	1 年以内 20 万元， 1-2 年 11 万元	29.30%	-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38	1 年以内 1.78 万元， 1 至 2 年 13.60 万元	14.54%	-
江苏省东海县财政局	保证金	10.00	1 年以内	9.45%	-

¹⁵王海宁系公司域名管理平台注册客户，该款项系法院判决其应赔付给公司的金额

黄克松	保证金	4.72	1年以内	4.46%	-
合计	-	97.09	-	91.77%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
孔德菁	个人借款	852.42	1年以内	88.98%	-
金小刚	个人借款	70.00	1年以内	7.31%	-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60	1年以内	1.42%	-
中国科学院计算机网络信息中心	保证金	11.00	1年以内	1.15%	-
厦门纳网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	1年以内	0.84%	-
合计	-	955.02	-	99.69%	-

4、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308.42	-
合计	308.42	-

5、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运输设备	96.18	8.21	87.97	-	-	-

电子及办公设备	108.49	44.88	63.62	80.50	26.74	53.75
合计	204.67	53.08	151.59	80.50	26.74	53.75

公司属于轻资产公司，固定资产较少，主要为电脑、服务器等电子通用设备及公司办公车辆等。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计提减值准备情形，不存在固定资产抵押等限制权利和被冻结情况，无融资租赁租入、无暂时闲置、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折旧方法具体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内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一）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9、固定资产”。

6、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经营用域名	403.00	20.15	382.85	-	-	-
计算机软件	8.89	1.90	6.99	7.89	0.13	7.76
合计	411.89	22.05	389.84	7.89	0.13	7.76

公司无形资产较少。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下属子公司叁玖叁科技本期购置经营用域名使用所致。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计提减值准备情形。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的取得方式、摊销方法和摊销年限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内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一）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10、无形资产”。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的主要负债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应付账款	376.89	5.20%	454.87	14.82%
预收款项	6,529.69	90.02%	1,890.15	61.59%
应付职工薪酬	227.86	3.14%	206.23	6.72%
应交税费	60.58	0.84%	460.30	15.00%
其他应付款	24.71	0.34%	57.59	1.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59	0.34%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7,244.31	99.88%	3,069.14	100.00%
长期借款	8.93	0.12%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3	0.12%	0.00	0.00%
合计	7,253.24	100.00%	3,069.14	100.00%

2015年末公司负债总额较2014年末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本年业务规模大幅增长，客户新增充值款项及交易后未提现而暂存在其ID下的款项大幅增加，上述款项计入公司预收账款导致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1、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域名款	301.18	79.91%	373.85	82.19%
应付费用	48.10	12.76%	81.02	17.81%
应付资产采购款	27.61	7.33%	-	-
合计	376.89	100.00%	454.87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系应付域名款。2014年末的应付域名款373.85万元主要系结合CNNIC当期结算要求，公司需要支付给CNNIC的域

名注册款项；2015 年末的应付域名款 301.18 万元，主要系公司期末根据当期实际业务开展情况计提的应付 ICANN 针对“.com”、“.net”等部分顶级域名注册需要收取的域名费用（每个域名 0.18 美元）。

2、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明细如下：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域名款	6,529.69	100.00%	1,890.15	100.00%
合计	6,529.69	100.00%	1,890.15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为公司预收客户域名款。该部分款项主要由两部分构成：(1) 公司客户在进行域名注册或交易前，需要保证其在公司域名管理平台的个人 ID 下有足够金额的款项。因此，客户会在其 ID 下进行预先充值，且相应的预先充值金额仅限用于域名业务消费，不可提现；(2) 随着公司域名保有量不断增加，在行业内的影响力也越来越大，客户对公司平台的粘性也在不断增强。很多客户在收到域名交易所得款项后，并未立刻提现而是将款项保留在其个人 ID 下以寻求其他注册、交易机会。上述款项均暂存于公司账户，但尚不符合收入确认原则，因而计入公司预收账款。2015 年，随着公司当期域名业务量的大幅增长，且 2015 年末前后公司推出较多域名业务推广活动，客户新增充值款项及交易后未提现而暂存在其 ID 下的款项均大幅增加，从而导致期末对应的预收账款较 2014 年末增幅较大。

针对上述大额预收款项，鉴于其实质上系公司客户暂存于其个人 ID 下的款项，需要随时满足客户域名注册、域名交易的需要，与传统制造业根据业务合同收取的小额预收款项存在一定的差异，一旦控制或使用不当，将会给企业业务经营的稳定性、公司客户权益保障带来风险，故公司一直对该部分款项进行严格管控。对此，公司在《资金管理制度》中专门对客户资金（系指在公司域名管理平台注册客户充值、消费或者交易后，存放在平台里的预付款）的管理制定了严格的管控流程和审核程序。主要内容包括：①充值管理：客户充值方

式包括通过第三方平台在线充值及银行对公入款两种方式。通过银行对公入款充值时，必须通过转账备注、传真或邮件等形式告知公司其对应的 ID 号。其后，出纳人员每天将系统平台下的 ID 充值数据与公司银行及第三方支付帐户中实际收款数据相核对并记录银行日记账，月末，负责预收账款科目的会计再次对客户充值进行整月核对；②消费扣款及款项冻结：客户消费基本原则为其 ID 下必须有足够金额用于域名注册或者其各种交易，该过程中，公司不提供给客户消费信用。针对公司与客户直接对接的域名注册等实时完成的交易，公司直接完成客户扣款，不涉及款项冻结事宜；针对涉及域名交易双方的非实时完成的域名交易等业务，为保证交易双方资金安全和域名安全，公司会冻结买方 ID 下的相应款项，待双方确认交易后，解冻并同时完成域名过户及款项划转；③提现管理：客户 ID 下可提现的款项包括：交易所得款项、保证金退回。充值款项一般情况下不可用于提现。如果客户因有特殊需要充值提现的，需要进行特殊申请，并扣除 1%的提现手续费后办理。客户绑定的银行账户名称，必须与 ID 时的实名认证名称保持一致，以确保 ID 下资金的安全。客户申请提现后，出纳人员每天获得从系统中导出的当天申请提现数据，对其进行审核无误后，批量发送银行付款。第二天，出纳将前一天的系统申请提现数据与实际银行支付数据进行核对，确认无误后记录银行日记账，如出现提现失败情况，及时提交业务部门与客户沟通解决。月末，负责预收账款的会计，再次对提现进行核对。保证客户 ID 下款项中的提现发生额，跟公司银行存款减少额勾稽相符；④其他货币资金管理：公司存放于第三方支付平台账户中的款项，作为其他货币资金管理。除合作协议中有明确规定外，在第三方支付平台中的款项，金额超过 50 万的部分必须在第二天结算至公司对公银行账户内；⑤风险管理：由客户资金形成公司预收款项，金额超过 2,000 万的，可以用于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三个月，不得投资于非保本理财产品。预收客户的款项，必须保证账面流动资金超过 2,000 万，以保证客户提现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制度》，对客户预收账款的管理安全、到位。

3、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227.86	206.2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合计	227.86	206.23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4、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	226.31
企业所得税	59.98	178.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	31.56
教育附加税	-	13.53
地方教育附加税	-	9.02
其他税种	0.61	1.33
合计	60.58	460.30

5、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质保金	-	2.40
预提费用	15.00	55.19
其他	9.71	-

合计	24.71	57.59
----	-------	-------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5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24.59 万元。其形成原因系：公司与厦门东风标致雪铁龙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签订“公司采购汽车消费贷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用于购买东风雪铁龙汽车 5 辆，总价为人民币 68.90 万元。公司已向经销商支付人民币 20.67 万元，贷款金额为 48.23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4 月，以贷款项下购买的汽车作为抵押，并由股东孔德菁进行担保。其中，预计于 2016 年需要偿还的金额 24.59 万元计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于 2017 年偿还的金额 8.93 万元计入公司“长期借款”。

7、长期借款

2015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金额为 8.93 万元。其形成原因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之“七、盈利能力及财务状况分析”之“七、报告期内各期末的主要负债情况”之“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的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	1,000.00
资本公积	2,368.99	0.00
盈余公积	282.89	50.39
未分配利润	629.77	396.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81.65	1,446.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89.07	1,490.29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变动情况详见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孔德菁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其他股东	
徐彩俊	持有公司 20.00%的股权，系公司主要股东
隆领投资	持有公司 12.26%的股权，系公司主要股东
陈瑞贵	持有公司 8.00%的股权，系公司主要股东
麦腾投资	持有公司 8.00%的股权，系公司主要股东
戴科英	持有公司 6.94%的股权，系公司主要股东
易云投资	持有公司 6.00%的股权，系公司主要股东
3、公司报告期内控制、曾经控制或参股的企业	
易动网络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51%），正在注销中
叁玖叁科技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澳州易名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杭州米袋子 ¹⁶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厦门爱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¹⁷	公司之参股子公司（20.00%）
易拍拍卖	报告期内公司曾经控制的企业，已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注销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朵网络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孔德菁控制的企业

¹⁶资产负债表日后才启动并完成对该子公司的收购

¹⁷公司尚未对该公司实缴出资

厦门易名网络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孔德菁控制的企业
厦门易拍网络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孔德菁控制的企业
易云投资	公司实际控制人孔德菁控制的企业
易名网投资	公司实际控制人孔德菁控制的企业
易名有限公司（塞舌尔）	公司实际控制人孔德菁控制的企业
厦门小黄人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孔德菁控制的企业
厦门小黄人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孔德菁控制的企业
厦门易玩网络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孔德菁曾经控制的企业，已于2015年4月转让控制权于无关联第三方，现通过易云投资对其进行参股（易云投资持股30%）
5、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孔德菁	公司董事长
金小刚	公司董事、总经理
洪育鹏	公司董事
姚劲波	公司董事
姚剑军	公司董事
简晓梅	公司监事会主席
吴泽源	公司监事
伊光旭	公司监事
高慧贤	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6、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之“（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和“（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注：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的关联自然人还包括与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公司的关联法人还包括上述关联自然人报告期内控制、曾经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公司与厦门易名网络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书”约定：厦门易名网络有限公司为公司客户提供域名隐私临时模板服务，合作期限自 2015 年 6 月 12 日起至 2016 年 6 月 11 日止。合作期间厦门易名网络有限公司不收取服务费用。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①公司向关联人提供域名注册及续费、域名交易等服务时，向其收取相应的域名注册及域名续费费用、域名交易手续费用。报告期内该类关联交易发生额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2014 年
孔德菁	域名业务	10.46	11.97
吴泽源	域名业务	0.99	0.35
姚剑军	域名业务	0.21	1.38
姚劲波	域名业务	0.97	0.25

②公司 2015 年 6 月 1 日与厦门易名网络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书”约定：厦门易名网络有限公司在公司的域名管理平台设置链接，为用户提供商标注册接入服务。业务合作初期公司暂不收费。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14 年、2015 年，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的报酬总额分别为 46.94 万元、83.18 万元。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

公司之子公司叁玖叁科技本期因经营需要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孔德菁购买域名，根据评估结果双方协商确认价格为 403.00 万元。

(2) 向关联方收购澳洲易名 100%的股权

公司 2015 年 9 月收购实际控制人和吴艳持有的澳州易名合计 100% 股权，收购对价为 18 澳元，折合人民币 79 元。相关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之“(七) 公司资产及对外投资情况”。

(3) 关联担保

公司向厦门东风标致雪铁龙汽车金融有限公司贷款 48.23 万元，用于购买公司用车。贷款期限自 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4 月，以贷款项下购买的汽车作为抵押。公司实际控制人孔德菁与东风标致雪铁龙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公司购买的汽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48.23 万元，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项下贷款全部清偿完毕之日或合同项下贷款期限届满之日后 2 年止。

(4) 关联资金往来

①公司实际控制人孔德菁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向公司借款合计 852.42 万元，上述款项已于 2015 年 10 月全部归还完毕，未收取利息；

②公司关联人金小刚于 2014 年 12 月向公司借款 70.00 万元，于 2015 年 10 月全部归还完毕，该项借款未收取利息；

③公司实际控制人孔德菁于 2015 年 1 月向公司借款 1,500 万元，于 2015 年 10 月归还借款，该项借款未收取利息；

2015 年 10 月至今，公司未发生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金小刚	-	70.00
其他应收款	孔德菁	-	852.42
小计	-	-	922.42
预收款项	姚劲波	0.04	0.15
预收款项	姚剑军	0.89	1.28
预收款项	吴泽源	8.89	-
小计	-	9.82	1.43
其他应付款	厦门易名网络有限公司	3.05	-
小计	-	3.05	-

4、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与公允性

(1)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中：①基于客户需求，公司尝试为客户提供域名隐私临时模板服务，在该新增业务运行初期，公司暂时与关联方厦门易名网络有限公司合作；②关联方厦门易名网络有限公司系经认可的备案代理机构，可以开展商标注册等相关业务，而公司拥有运行相对成熟的域名管理平台和注册用户，基于厦门易名网络有限公司系业务开展初期，为有效利用双方资源，公司与厦门易名网络有限公司合作，在公司的域名管理平台设置链接，为用户提供商标注册接入服务；③关联自然人通过公司的域名管理平台进行域名注册、交易等业务，系双方正常商业往来；④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系公司日常经营行为；⑤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其拥有的业务资源进行梳理和整合的需求，并有效解决同业竞争事宜，公司报告期内收购了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澳州易名 100% 的股权；⑥为获取必要的业务资产，公司之子公司叁玖叁科技在评估价格基础上，向关联人孔德菁购买其经营所需域名资产；⑦公司关联方为公司的银行融资行为进

行担保的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业务经营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造成负面影响;⑧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及高级管理人员曾发生向公司拆借资金等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但公司及时在短期内回收了款项,并制定了相关制度以规范该类资金拆借事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相关人员也出具了相关承诺并严格执行。

(2)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中:①虽然厦门易名网络有限公司为公司客户提供域名隐私临时模板服务暂时未收取相关费用,公司在域名管理平台设置链接,为用户提供商标注册接入服务亦暂时未向厦门易名网络有限公司收取相关费用。但是鉴于相关业务均处于运行初期,相互合作有利于双方优势资源共享,利于吸引新的客户群和业务流量,上述情形未损害公司利益;②关联自然人通过公司的域名管理平台进行域名注册、交易等业务,公司均按市场价格收取相关费用;③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系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且薪酬总额符合市场水平;④公司收购澳洲易名系在同一控制下完成,相关转让价格系双方协商确认;⑤公司之子公司叁玖叁科技于2015年向关联人孔德菁购买的“393.com”等五个域名,相关购买价格系参照北京中恒正源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恒正源评报字[2015]第107号”《知识产权-“393.cn”等五项网络域名所有权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价值确定,价格公允;⑥关联方资金占用未收取相关利息,但考虑到上述资金往来期限较短,且均在期末偿还完毕,因此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影响较小;因此,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在有限公司阶段,易名科技并未建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的关联交易没有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决策程序不完备。鉴于此,公司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两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保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提

供决策程序上的保障，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规章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未来将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四）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进一步减少和规范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1、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2、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承诺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3、今后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其他关联方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规定相抵触的前提下，承诺人将促使承诺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的有关程序；4、承诺人将促使承诺人所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本承诺函自签字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承诺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因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承诺人同意向公司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或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1、公司于2016年1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666.50万元，总股本变更至1,666.50万元。其中徐彩俊认购333.25万股，占增资后股本总额20%；陈瑞贵认购133.3万股，占增资后股本总额8%；吴文龙认购66.65万股，占增资后股本总额4%；麦腾投资认购133.3万股，占增资后股本

总额 8%。本次增资全部以货币认购，增资价格为每股 4.5 元，超出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本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杭州米袋子网络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公司受让徐彩俊、陈瑞贵、吴文龙所持杭州米袋子网络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该公司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作为定价依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9 月 7 日一审判决周志伟诉网络域名权属纠纷案，本公司应向周志伟赔偿购买域名所支付 9.20 万元，针对一审判决结果，本公司向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处于二审阶段。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大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1、2015 年 9 月，公司与自然人白文国、吴丽莲共同出资设立厦门爱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持有 20% 股权，应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 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出资。

2、子公司易动网络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停止经营活动并进行清算注销，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尚未清算注销完毕。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进行了一次资产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委托对易名有限的全部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了资产评估，并于 2015 年 12 月 26 日出具了《厦门易

名科技有限公司拟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净资产评估报告书》（大学评估[2015]ZL0026号），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10月31日。

（一）评估方法

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产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二）评估结果

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易名有限资产账面值为9,435.26万元，评估值9,497.22万元，评估增值61.95万元，增值率0.66%；负债账面值为6,066.27万元，评估值为6,066.27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3,368.99万元，评估值为3,430.95万元，评估增值61.95万元，增值率1.84%。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及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及决策程序

公司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利润分配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根据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红利。

（二）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证监会公告[2013]3号），2015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经修改的《公司章程》及2016年2月增资时公司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应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3、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提取法定公积金；
- (2) 提取任意公积金；
- (3) 支付股东股利。

4、公司董事会应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兼顾业务发展需要和股东稳定回报，综合考虑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愿，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积极推行现金分配的方式。

5、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进行研究论证，并报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 (1) 同股同权；
- (2) 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利。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四家子公司：易动网络、叁玖叁科技、澳州易名、杭州米袋子。其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之“(八) 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前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期末总资产	期末净资产	当期营业收入	当期净利润
易动网络	15.13	15.13	-	-73.29
叁玖叁科技	395.40	-11.24	-	-35.24
DOMAIN NAME NETWORK PTY LTD	-	-	-	-
杭州米袋子	186.15	98.84	828.91	-1.16
公司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期末总资产	期末净资产	当期营业收入	当期净利润
易动网络	93.82	88.43	1.17	-111.57
叁玖叁科技	-	-	-	-
DOMAIN NAME NETWORK PTY LTD	-	-	-	-
杭州米袋子	100.00	100.00	-	-

(二) 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三、风险因素

（一）主营业务相关风险

1、政策风险

域名行业的政策风险可分为国家政策与行业内注册管理机构政策两部分。

国家政策层面的风险主要指政府相关部门针对域名行业快速发展的现状，未来在注册、交易以及税收等方面调整并制定相应的政策以保证行业的健康发展。由于政策制定的不确定性及不可控性，如为了加强互联网监管，限定某类域名的注册条件，提高域名的注册及持有门槛，调整相关交易税收比例等，都会对行业产生较大影响。

注册管理机构的政策风险主要指注册管理机构对于注册服务商资格要求的调整及对于域名注册及持有收费的变化。现阶段域名行业主流域名为国际域名注册管理机构管理，不排除国际域名注册管理机构未来调整域名注册服务商资格要求的可能，这将对国内域名注册服务机构产生较大影响。

2、行业风险

随着互联网与现实社会的逐渐融合，域名也从最初诞生时仅作为互联网入口标识的使用功能向附加了品牌价值的无形资产转变。现代社会对品牌价值的保护日趋重视，域名也已等同于企业在互联网上的形象，与商标的地位同等重要。对于域名行业而言，未来行业的风险主要表现为两个方面：一方面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发展，App 与 HTML5 成为用户与移动互联网交互的两种路径，域名在移动互联网中的使用功能相对传统互联网有所降低；另一方面在全球经济下行的大背景下，资产价值均有所降低，域名所具备的品牌价值也会相应有所下降。若发生上述风险将导致域名行业发展速度减缓，公司业绩也将受到影响。

3、法律风险

域名行业的法律风险主要来自于两个方面：一方面在国内，域名作为无形资

产的价值逐渐为社会所认可，而相应的法律法规尚未齐备，对于该类新形态的互联网无形资产的获取、归属、保管、纠纷的处理等现阶段仅以行业规则进行处置，特别是随着一些优质域名的价值日益凸显，相应的纠纷屡见不鲜，法律风险日益加大；另一方面主要为各国之间适用法律标准不同而造成的跨国纠纷诉讼处理难度加大。国际主流域名后缀如.com、.net等注册管理机构均在美国，适用美国当地法律，而我国域名持有人一旦遇到上述域名后缀的归属争议，注册管理机构将按美国当地法律进行执行处理，这将极大的增加我国域名持有人申诉、抗辩的难度。

4、域名托管的安全风险

域名作为互联网无形资产其注册、交易、托管均依存于虚拟网络中，并不存在实物载体，因而对于域名持有人而言其所拥有的域名资产的安全取决于网络信息安全的防范。行业内时常发生因持有人缺乏防范或疏忽，域名被欺诈或盗窃的事例，此类被盗域名后续通过交易方式出售引起归属纠纷的案例时有发生。因而，对于域名管理服务机构，一方面要保证所保有的域名不被黑客或其他互联网欺诈手段盗窃丢失，造成用户损失；另一方面要防止被盗域名通过平台交易系统售卖造成平台涉及纠纷。这就对公司的系统及数据安全，对被盗域名的识别监控提出极高的要求。公司一直高度重视系统与数据安全，强化网络安全意识，防范一切可能造成域名失窃的因素，自公司从事域名业务以来尚未发生域名被盗事件，但不排除未来由于设备和机房故障、软件漏洞、误操作或越权操作、网络攻击等各种因素导致域名丢失，给客户造成损失的风险。

5、市场恶性竞争的风险

随着主管部门对于域名注册服务机构资质审核的放开，域名注册服务市场的竞争正逐渐加剧。同时，随着国内域名行业市场集中度的提升，中小型服务商之间的竞争将更加白热化，通过价格战方式抢夺市场份额成为其主要手段。虽然公司在国内域名保有量排行第二，已经初步具备规模优势和市场认同度，但是若国内市场比拼价格的恶性竞争加剧，依然将对公司未来业务的增长造成影响。

（二）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时间较短，现行的治理结构与内控制度体系需要在实践中不断检验并完善。同时，公司整体规模较小，主要员工为技术人员及经纪人员，管理人才较为欠缺，随着经营规模及业务的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的整体运营管理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而，在公司经营管理、内部控制及治理方面，未来可能存在不适应或不规范的风险。

（三）人才流失风险

互联网行业的核心资源是具备较强专业知识与丰富经验的开发与运营人才。公司相比北京、上海及深圳地区的同行业公司缺乏区位优势吸引力，引进并保持专业人才的难度也相应增大。随着后续公司规模的扩张，如果企业管理、薪酬待遇及激励机制不能满足发展的需要，将使得公司难以吸引和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公司将面临专业人才缺乏和流失的风险。

（四）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于2010年9月3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于2013年7月5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国家税务局、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335100021），认定有效期三年。按照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对利润产生了一定影响。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的15%所得税税率将于2015年执行完毕，届时是否能够通过认定，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享受税收优惠存在不确定性；若公司不能通过高新复审或获得其他方面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可能恢复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将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程度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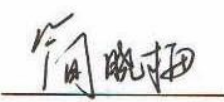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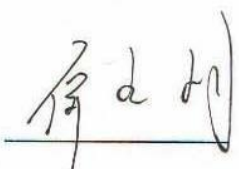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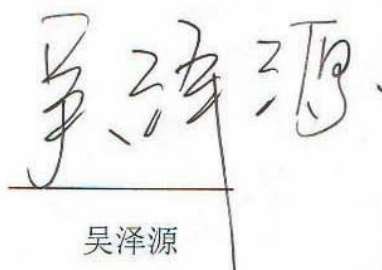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孔德菁	洪育鹏	金小刚

	
姚劲波	姚剑军

全体监事签名：

		
简晓梅	伊光旭	吴泽源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高慧贤



2016年6月13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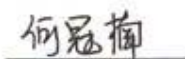


张章磊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



王亚娟



何冠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兰 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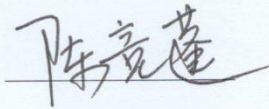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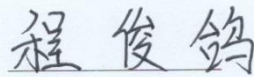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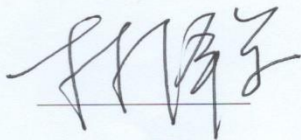


陈竞蓬



程俊鸽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林泽军

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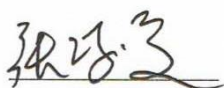


2016年6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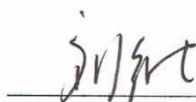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张凌雯



刘 维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徐 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6月13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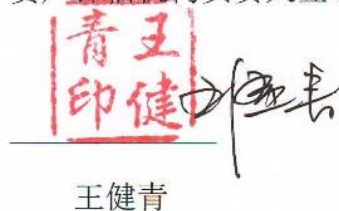


何秀明



彭枫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王健青

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6月13日

第六节附件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附件包括：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